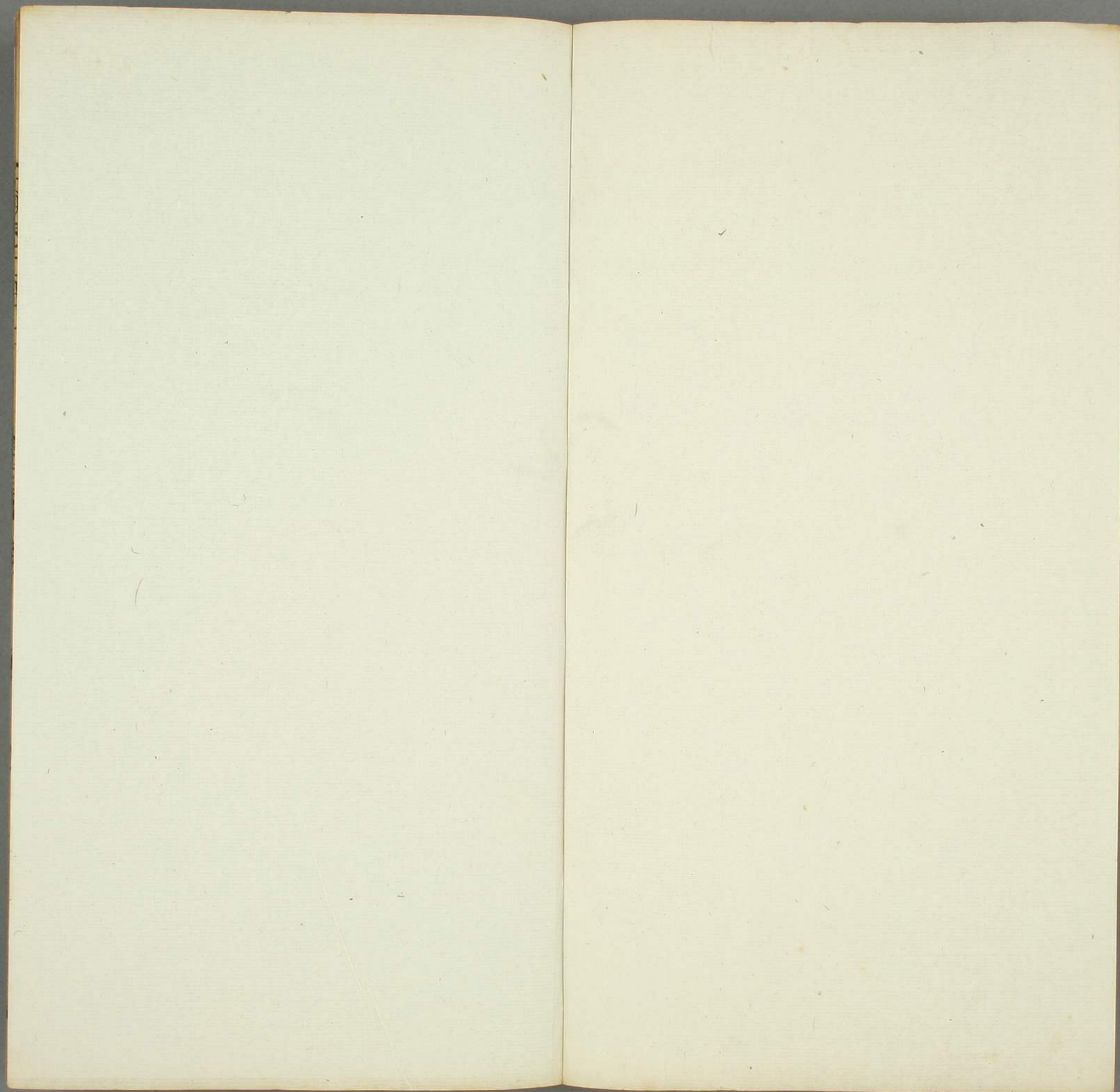




伊 4
1046
40

樂
卷
百三十一之百三十四





74
1046
40

文獻通考卷之一百三十一

鄱陽 馬 端臨 著

樂考

歷代製造律呂

黃帝使伶倫取竹於嶰溪之谷斷兩節間而吹之以為黃鍾之宮

制十二筩以聽鳳凰之鳴其雄鳴六雌鳴六詳及註見後卷

虞舜同律度量衡

周官大師掌六律六同以合陰陽之聲陽聲黃鍾大蕤姑洗蕤賓

夷則無射陰聲大呂應鍾南呂函鍾小呂夾鍾皆文之以五聲播

之以八音一典同掌六律六同以辨天地四方陰陽之聲以為樂

器故書同作銅鄭司農云陽律以竹為管陰律以銅為管竹陽也

銅為銅陰也各順其性玄謂律述氣者也同助陽宣氣與之同皆以凡為樂器以十有二律為之數度以十有二聲為之齊量數

利
289
40

樂考

廣長也齊量凡和樂亦如之和謂調其

後奔之所容漢文帝令丞相北平侯張蒼始定律歷

六史公律書曰王者制事立法物度執則一稟於六律六律為

萬事根本焉其於兵械尤所重故云望敵知吉凶聞聲効勝負

百王不易之道也武王伐紂吹律聽聲推孟春以至于季冬殺

氣相并而音尚宮兵書云夫戰太師吹律合商則戰急軍事張

徵則將急數怒軍士同聲相從物之自然何足怪哉云云高祖

有天下三邊外畔大國之王雖稱蕃輔臣節未盡會高祖厭苦

軍事亦有蕭張之謀故偃武一休息羈縻不備歷至孝文即位

將軍陳武等議曰南越朝鮮正義曰朝鮮二音高麗平壤城本

朝鮮王滿自全秦時內屬為臣子後且擁兵阻阨選蠕觀望蠕音軟選蠕謂動身欲有進取之狀也高祖時天下新定人

民小安未可復興兵今陛下仁惠撫百姓恩澤加海內宜及士

民樂用征討逆黨以一封疆孝文曰朕能任衣冠正義曰朕

不到此會呂氏之亂功臣宗室共不羞恥設君正位常戰戰慄

慄恐事之不終且兵凶器雖克所願動亦耗病謂百姓遠方何

又先帝知勞民不可煩故不以為意朕豈自謂能今匈奴內侵

軍吏無功邊民父子荷戈日夕正義曰荷朕常為動心傷痛無

日忘之今未能銷距願且堅邊設候結和通使休寧地陞為功

多矣且無議兵故百姓無內外之繇得息肩於田畝天下殷富

粟至十餘錢鳴雞吠犬煙火萬里可謂和樂者乎又曰文帝時

會天下新去湯火人民樂業因其欲然能不擾亂故百姓遂安

自言六七十翁亦未嘗至於市井游敖嬉戲如小兒狀孔子所

謂有德君子者耶

求嘉陳氏曰律呂之法起於黃帝氏律呂之說定於太史公知黃帝氏之法而不知太史公之說則難與制律知太史公之說而未知黃帝氏之法則雖未能制律而不害其為律矣何者黃帝使伶倫取嶰谷之竹制十二之管吹陽律以候鳳吹陰律以擬凰而十二律之法由是而定信乎起於黃帝氏者也黃帝氏之法雖存而太史公之說未出則天下之人雖知律之不可闕於樂而不知所以制律之本雖知律之不可廢於度量衡而不達所以制律之意亦不知而意不達則雖斷竹鑄銅定形究窳區區用上黨之黍分其長短而較其合否窮日夜之力以為之未見其能定也然則太史公之說果安在哉蓋太史公之為律書也其始不言律而言兵不言兵之用而言兵之偃及言兵之偃而於漢之文帝尤加詳焉既

曰陳武請伐朝鮮而文帝以謂頽且堅邊設候結和通使由是而天下富庶雞鳴狗吠煙火萬里可謂和樂者矣又曰文帝之時能不擾亂由是而百姓遂安耆老之人不至市廛遊敖嬉戲如小兒狀嗚呼若太史公者可謂知制律之時而達制律之意者也何則當文帝時偃兵息民結和通使而天下安樂則民氣歡洽陰陽協和而天地之氣亦隨以正苟制度以候之其氣之相應自然知吾律之為是其氣之不合自然知吾律之為非因天地之正氣以定一代之正律律有不可定者乎古人所謂天地之氣合以生風天地之風氣正而十二律定殆謂是歟然則律呂之說豈非定於太史公者歟

武帝正樂置協律之官以李延年为協律都尉

元帝時郎中京房知五音六十律之數上使韋玄成試問房樂府

房對受學於故小黃令焦延壽六十律相生之法以上生下皆三
 生二以下生上皆三生四陽下生陰陰上生陽終於中呂而十二
 律畢矣中呂上生執始執始下生去滅上下相生終於南事六十
 律畢矣夫十二律之變至於六十猶八卦之變至於六十四也
 義作易紀陽氣之初以為律法建日冬至之聲以黃鍾為宮太簇
 為商姑洗為角林鍾為徵南呂為羽應鍾為變宮蕤賓為變徵
 章句曰以姑洗為角南呂為羽則徵濁也此聲氣之元五音之正也故各終一日其餘
 以次運行當日者各自為宮而商徵以類從焉月令章句曰律率也聲之管也上古
 聖人本陰陽別風聲審清濁而不可以文載口傳也於是始鑄金
 作鐘以主十二月之聲然後以效升降之氣鍾雖分別乃截竹為
 管謂之律。律者清濁之率法也。禮運篇曰五聲六律十二管還
 審聲之清濁所以制長短律為制。禮運篇曰五聲六律十二管還
 相為宮此之謂也。房又曰竹聲不可以調度故作準以定數準之
 狀如瑟長丈而十三絃隱間九尺以應黃鍾之律九寸中央一絃

下有畫分寸以為六十律清濁之節其術施行於史官候部用之

截管為律吹以考聲列以物氣道之本也前書註曰章帝時零陵文學吳景於冷道縣

桐下得白玉常古以玉為琯術家以其聲微而體難知其分數不明故作準以

代之準之聲明暢易達分寸又粗然絃以緩急清濁非管無以正也均其中絃令與黃鍾相得案畫以求諸律無不如數而應者矣

朱子語錄文蔚問國語云律者立均出度章昭註云均謂均

鍾木長七尺繫之以絃不知其制如何曰均只是七均如以

黃鍾為宮便以林鍾為徵太簇為商南呂為羽姑洗為角應

鍾為變宮蕤賓為變徵這七律自為一均其聲自相諧應古

人要合聲先須吹律便衆聲皆合律方可用後來人想不解

去逐律吹得京房始有律準乃是先做下一箇母子調得正

了後來只依此為準國語謂之均梁武帝謂之通其制十三

絃一弦是全律 黃鍾只是散聲又自黃鍾起至應鍾有十
二弦要取甚聲用柱子來逐弦分寸上柱定取聲立均之意
本是如此

平帝元始中王莽秉政徵天下通知鍾律者百餘人使羲和劉歆
典領條奏言之最詳一曰備數二曰和聲三曰審度四曰嘉量五
曰權衡參五以變錯綜其數稽之於古今効之於氣物和之於心
耳考之於經傳咸得其實靡不協同數者一十百千萬也所以算
數事物順性命之理也書曰先筭其命師古曰逸言也言王者統
業先立筭數以命百事也
本起於黃鍾之數始於一而三之三三積之孟康曰黃鍾子之律
也子數一太極元氣
含三為一是一以一 歷十二辰之數十有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而
數變而為二也 歷十二辰之數十有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而
五數備矣孟康曰初以子一乘丑三餘則轉因其成數以三乘之
歷十二辰得是積數也五行陰陽變化之數備於此也
其算法用竹徑一分長六寸二百七十一枚而成六觚為一握師古曰
握也

曰六觚六角也度角至角至度一寸面容一分筭九枚相因之數
有十正面之數實九其表六九五十四筭中積九得二百七十一
徑象乾律黃鍾之一而長象坤呂林鍾之長張晏曰林鍾長六
寸筭昭曰黃鍾管

九十分之一 其數以易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九成陽六爻得
周流六虛之象孟康曰以四十九成陽六爻為乾乾之象數二
夫

推曆生律張晏曰推曆十二
辰以生律呂也 制器規圓矩方權重衡平準繩嘉量
張晏曰準水平量
知多少故曰嘉 探賾索隱鈎深致遠莫不用焉師古曰賾亦深
也索亦求也

度量短者不失毫釐孟康曰毫也十毫為
釐師古曰度音大角反 量多少者不失圭
撮應劭曰圭自然之形陰陽之始也四圭四撮三指撮
之也孟康曰六十四黍為主師古曰撮音倉括反 權輕重者

不失黍稬孟康曰黍音繫應劭曰十黍為稬十稬為一
師古曰黍音來曳反此字讀亦音繫細之繫紀於一

協於十長於百六於千衍於萬其法在筭術宣于天下小學是則
職在太史羲和掌之聲者宮商角徵羽也五聲之本生于黃鍾之

律詳見後卷
鍾律篇 律十有二其法皆用銅職在太樂太常掌之度者分

寸尺丈引也所以度長短也職在內官內官署名百官表之內官長丞初屬少府中屬主爵

後屬宗正廷尉掌之法度所起量者龠合升斗斛也所以量多少也職

在大倉大司農掌之權衡者衡平也權重也衡所以任權而均物

平輕重也職在大行鴻臚掌之平均由直齊一遠近故在鴻臚凡律

度量衡用銅者名自名也取銅者以合於同也所以同天下齊風俗也銅為

物之至精不為燥濕寒暑變其節不為風雨暴露改其形介然有

常有似於士君子之行是以用銅也因竹為引者事之宜也引長

高一分廣六分唯竹篾柔而堅為宜耳

後漢肅宗元和元年待詔候鍾律殷彤上言官無曉六十律以準

調音者故待詔嚴崇具以準法教子男宣宣通習願召宣補學官

主調樂器詔從之大史丞弘試十二律其二不中其四不中其云不

知何律宣遂罷自此律家莫能為準施弦候部莫知復見

靈帝熹平六年東觀召典律者太子舍人張光等問準意光等不

知歸闕舊藏乃得其器形制如房書猶不能定其弦緩急也音不

可書以時人知之者欲教而無從心違者體知而無師故史官能

辨清濁者遂絕其可以相傳者唯太權常數及候氣而已夫五音

生於陰陽分為十二律轉生六十皆所以紀斗氣效物類也天效

以景地效以響即律也陰陽和則景至律氣應則灰除是故天子

常以日冬至夏至御前殿合八能之士陳八音聽樂均度晷景候鍾

律權土灰放陰陽冬至陽氣至則樂均清景長極黃鍾通土灰輕

而衡仰夏至陰氣應則樂均濁景短極蕤賓通土灰重而衡低南

子曰水勝故夏至溫火勝故狀聞太史封上效則和否則占易緯曰冬至人主不出宮寢兵從

樂五日擊黃鍾之磬公卿大夫列

士之意得則陰陽之晷如度數夏至之日如冬至之禮冬至之日

樹八尺之表日中視其晷晷如度者其歲美人民和順晷不如度

者則歲惡人氏多謠言政令為之不平畧進則水畧退則旱進一尺則日食退一尺則月食月食則正臣下之行日食則正人主之道

候氣之法為室三重戶閉塗墾必周密布緹縵案中以木為案

每律各一內庫外高從其方位加律其上以葭葦灰抑其內端

出河案曆而候之氣至者灰去其為氣所動者其灰散人及風所

動者其灰聚殿中候用玉律十二惟二至乃候靈臺用竹律六十

候日其如曆月令章句曰古之為鍾律者以耳齊其聲後不能則

中所容受升斗之數為法律亦以寸分長短為度故曰黃鍾之管

長九寸徑三分圍九分其餘皆補短雖大小圍數無增減以度量

者可以文載口傳與衆共知然不如耳決之明也

魏武帝時杜夔精識音韻為雅樂郎中令鑄銅工柴玉有巧思多

所造作為時人所知夔令玉鑄鍾其聲均清濁多不如法數毀改

作玉其鑿之謂夔清濁任意詎於魏武取所鑄鍾雜參更試然後

知夔為精妙而玉之謬也

晉武帝時張華苟勗校魏社夔所造鍾律其聲樂多不諧合乃出

御府古今銅竹律二十五銅尺銅斛七具校減新尺短夔尺四分

因造十有二笛笛具五音以應京房之術笛體之音皆各用蕤賓

林鍾之角短則又倍之二笛八律而後成去四分之一而以本宮

管上行度之則宮穴也因宮穴以本宮徵管上行度之則徵穴也

各以其律展轉相因隨穴疎密所宜置之或半之或四之以調律

呂正雅樂正會殿庭作之自謂宮商克諧然論者謂勗為暗解

常於路逢趙賈人牛鐸及掌樂事律呂未諧曰得音論者謂之神解咸常心譏勗新律聲高以謂高近哀思不合中

趙人牛鐸則諧矣遂下郡國悉送牛鐸果得諧者扣每公會作樂勗自以為遠不及咸常意咸謂之不調以為異已

乃出咸為始平相後有田天耕於野得周五尺勗以校已所理鍾

石絲竹皆短校一米於此伏咸之妙

宋元嘉中太史錢樂之以為京房六十律上下相生終於南事乃
因京房南事之餘更生三百律至梁博士沈重鍾律議曰易以三
百六十策當晷之日此律曆之數也淮南子云一律而生五音十
二律而為六十音因而六之故三百六十音以當一歲之日律曆
之數天地之道也此則自古而然矣重乃依淮南本數用京房之
術求之得三百六十律各因月之本律以為一部以一部律數為
母以一中氣所有日為子以母命子隨所多少各一律所建日辰
分數也以此分配七音則建日冬至之聲黃鍾為宮太簇為商林
鍾為徵姑洗為角應鍾為變宮蕤賓為變徵五音七聲於斯和備
其次日建律皆依次類運行當日者各自為宮而宮徵亦以次從
以攷聲徵氣辨識時序萬類所宜各順其節自黃鍾終於壯進一
百五十律皆三分損一以下生自依行終於億兆二百九律皆三

分益一已上生唯安運一律為終不生其數皆取黃鍾之實十七
萬七千一百四十七為本以九三為法各除其實得寸分及小分
餘皆委之即各其律之長也脩其律部則上生下生宮徵之次也
今畧其名次云 黃鍾一部三十四律每律直三十四 大呂一
部一十七律每律直一十七 太簇一部三十四律 林鍾一
部三十四律 夷則一部二十七律 南呂一部三十四律 無
射一部二十七律 應鍾一部二十八律

梁武帝素善鍾律詳悉舊事遂自制定禮樂又立為四器名之為
通通受聲廣九寸宣聲長九尺臨岳高一寸二分每通皆施三弦
一曰玄英通應鍾絃用一百四十二絲長四尺七寸四分差強黃
鍾絃用二百七十絲長九尺大呂絃用二百五十二絲長八尺四
寸三分差弱二曰青陽通大簇絃用二百四十絲長八尺交鍾絃

文獻卷一百廿一
用二百二十四絲長七尺五寸弱姑洗絃用一百四十二絲長七尺一寸一分強三日朱明通中呂絃用一百九十九絲長六尺六寸六分弱蕤賓絃用一百八十九絲長六尺三寸二分強林鍾絃用一百八十絲長六尺四寸四曰白藏通夷則絃用一百六十八絲長五尺六寸二分弱商呂絃用一百六十絲長五尺三寸二分大強無射絃用一百二十九絲長四尺九寸一分強因以通聲轉推月氣悉無差違而還相得中又制為十二笛黃鍾笛長三尺八寸大呂笛長三尺六寸太簇笛長三尺四寸夾鍾笛長三尺二寸姑洗笛長三尺一寸中呂笛長二尺九寸蕤賓笛長二尺八寸林鍾笛長二尺七寸夷則笛長二尺六寸商呂笛長二尺五寸無射笛長二尺四寸應鍾笛長二尺三寸用笛以寫通聲飲古鍾玉律并周代古鍾並皆不差於是被以八音施以七聲莫不和韻

後魏孝明帝神龜元年有陳仲孺自江南歸魏頗閑樂事請依前漢京房立準以調八音有司問仲孺言前被符問京房准定六十律之後雖有器存曉之者妙至後漢嘉平末張光等猶不能定絃之緩急聲之清濁仲孺授自何師出何典籍而云能曉答曰仲孺在江左之日頗愛琴又嘗覽司馬彪所撰續漢書見京房准術成數昭然而張光等不能定仲孺不量庸昧切有意焉遂竭愚思鑽研甚久雖未能測其機妙至於聲韻頗有所得度量衡曆出自黃鍾雖造管察氣經史備存但氣有盈虛黍有巨細差之毫釐失之千里自非管應時候聲驗吉凶則是非之源諒亦難定此則非仲孺淺識所敢聞之至於準者本以代律取其分數調校樂器則宮商易辨若尺寸小長則六十宮商相與微濁若分數加短則六十徵羽類皆小清至於清濁相宣諧會歌管皆得應合雖積黍驗氣

取聲之本清濁諧會亦須有方若閑准意則辨五聲清濁之韻若善琴術則知五調調五音之體參此二途以均樂器則自然應和不相奪倫如不練此必至乖謬按後漢順帝陽嘉二年冬十月行禮辟雍奏應鍾始復黃鍾作樂器隨月律是謂十二之律必須次第為宮而商角徵羽以類從之尋調聲之體宮商宜濁徵羽宜清若依公孫崇上以十二律聲而云還相為宮清濁悉足非唯未練五調調器之法至於五聲次第自是不足何者黃鍾為聲氣之元其管最長故以黃鍾為宮太簇為商林鍾為徵則一任相順若均之八音猶須錯採眾聲配成其美若以應鍾為宮大呂為商蕤賓為徵則徵濁而宮清雖有其韻不成音曲若以夷則十二律中唯得取中呂為徵其商角羽並無其韻若以中呂為宮則十二律內全無所取何者中呂為十二之窮變律之首依京房書中呂為宮乃以去滅為商執始為徵然後方韻而崇乃以中呂為宮猶用林鍾為商黃鍾為徵何由可諧仲孺以為調和樂器文飾五聲非准不妙若如嚴嵩父子心賞清濁是以為難若依按見尺作准調弦緩急清濁可以意推耳但音聲精微史傳簡畧舊誌唯云准形如琴十三絃隱間九尺以應黃鍾九寸調中一絃令與黃鍾相得按畫以求其聲遂不辨准須柱以求柱有高下絃有粗細餘十二絃復應若為致令攪者迎前拱手又按房准九尺之內若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分一尺之內為萬九千六百八十三分又復十之是為准一寸之內亦為萬九千六百八十三分然則於准一分之內乘為二千分又為小分以辨強弱中間是促雖離朱之明猶不能窮而分之雖然仲孺私曾考驗但前却中柱使入常准尺分之內相生之韻已自應合然分數既微器宜精妙其准平妙直須如

停水其中絃一柱高下須與二頭暗岳一等移柱上下之時不使
離絃不得舉絃又中絃粗細與琴宮相類中絃須施軫如琴以軫
調聲今與黃鐘一管相合中絃下依數出六十律清濁之節其餘
十二弦須拖柱如箏又凡絃皆須素張使臨時不動則於中絃按
畫一周之聲度著十二絃上然後依相生之法以次運行取十二
律之商徵商徵既定又依琴五調調聲之法以均樂器其調以宮
為主清調商為主平調以角為主然後錯採衆聲以文飾之如錦
繡自上代以來消息調准之方並史文所畧出仲孺思若事有
乖此聲則不和平仲孺辨之分數精微如彼定絃急緩艱難若此
而張光等視掌上不知藏中有准既未識其器又安能施絃也且
遂人不師資而習火延壽不束脩以變律故云知之者欲教而無
從心達者體知而無師苟有毫釐所得皆關心抱豈必要經師授
然後尋音哉但仲孺自省庸淺才非膽足正可粗識音韻纔言其
理致耳時尚書蕭寶寅又奏金石律呂制度調均自古以來或
通曉仲孺雖粗述而學不師授云出已心又言舊器不任必須更
造然後克諧上遠用舊之古輕欲製造臣切思量不合依許詔曰
禮樂之事蓋非常人能明可如所奏

北齊神武霸府田曹參軍信都芳世號知音能以管候氣仰觀雲
色常與人對話則指天曰孟春之氣至矣人往驗管而飛灰已應
每月所候言皆無爽又為輪扇二十四埋地中以測二十四氣每
一氣感則一扇自動他扇並住與管灰相應若合符契焉

隋文帝開皇二年詔求知音之士參定音樂沛國公鄭譯言考尋
樂齊鐘石律呂皆有宮商角徵羽變宮變徵之名七聲之內三聲
乖應每常求訪終莫能通初周文帝時有龜茲人曰蘇祇婆從突

厥皇后入國善胡琵琶聽其所奏一均之中間有七聲因而問之
答云父在西域稱為知音代相傳習調有七種以其七調勘校七
聲正若合符一曰婆陁力華言平聲即宮聲也二曰雞識華言長
聲即南宮聲也三曰沙識華言質直聲即角聲也四曰沙侯加濫
華言應聲即變徵聲五曰沙臘華言應聲也即徵聲也六曰般贍
華言五聲即羽聲也七曰侯利筭華言斛牛聲即變宮聲也譯音
習而彈之始得七聲之正然其就此七調又有五旦之名旦作七
調以華言譯之旦者則謂之均也其聲亦應黃鍾太簇南呂姑洗
五均以外七律更無調聲遂因其所捨琵琶絃柱相飲為均推演
其聲更立七均合成二以應十二律律有七音音立一調故成七
調十二律合八十四旋轉相交盡皆和合仍以其聲考校大樂所
奏林鍾之宮應用林鍾為宮乃用黃鍾宮聲應用南呂為商乃用
太簇為商應用應鍾為角乃取姑洗為角故林鍾一宮七聲三聲
並矣其十一宮七十七音例皆乖越莫有通者又以編懸有八因
作八音之樂七聲之外更立一聲謂之應聲譯因作書二十餘篇
明其旨趣至是譯以其書宣示朝廷并立議正之有萬寶常者妙
達鍾律徧解六音常與人方食論及聲調時無樂器因取前食器
及雜物以箸扣之品其高下宮商畢備諧於絲竹文帝後召見問
鄭譯所定音樂可否對曰此亡國之音豈陛下之所宜聞遂極言
樂聲哀怨淫故非雅正之音請以水尺為律以調樂器上遂從之
遂造諸樂器其聲率下於譯調二律并撰六樂譜十四卷論八音
旋相為宮之法改絲移柱之變為八十四調百四十四律變化終
於千八聲時人以周禮有旋宮之義自漢魏以來知音者皆不能
通見寶常時創立其事皆哂之至是試令為之應手成曲無所疑

滯見者莫不嗟異於是損益樂器不可勝紀其聲雅淡不為時所好太常善聲者多排毀之又太子洗馬蘇夔駁譯曰韓詩外傳所載樂聲感人及月令所載五音所中並皆有五不言變宮變徵又左氏所云七音六律以奉五聲准此而言每應宮立五調不聞更加變宮變徵二調為七調七調之作所出未詳譯答曰周有七音之律漢書律歷志天地人及四時謂之七始黃鍾為天始林鍾為地始太簇為人始是為三始姑洗為春蕤賓為夏南呂為秋應鍾為冬是為四時四時三時是以為七今若不以二變為調曲則是冬夏聲闕四時不備是故每宮須立七調於是衆從譯議譯又與夔俱云按今樂府黃鍾乃以林鍾為調首失君臣之義清樂黃鍾宮以小宮變徵互為相生之道今請推黃鍾為調首清樂去小呂還用蕤賓為變徵衆皆從之夔又與譯議欲累黍立分正定律呂時以音樂久不通譯夔等一朝能為之以為樂聲可定而何夔舊以學聞推為儒首帝素不悅學不知樂安又耻已宿儒不逮譯等欲沮壞其事乃立議非十二律還相為宮曰經文雖道旋相為宮恐是直言其理亦不通隨月用調是以古來不取若依鄭玄及司馬彪須用六十律方得和韻今譯惟取黃鍾之正宮兼得七始之妙義非止金石諧韻亦乃龔龔不繁可以享百神可以合萬舞矣而又非其七調之義曰近代書記所載縵樂鼓琴吹笛之人多云三調之聲其來久矣請存三調而已時牛弘總知樂事不能精究音律竅具常又脩洛陽舊典言幼學音律師於祖孝徵知其上代修調古樂周之璧翬殷之崇牙懸八角七盡依周禮備矣所謂正聲又近前漢之樂不可廢也是時競為異議各立朋黨是非之理紛然殺亂或欲各令脩造待成擇其善者而從之安恐樂成善惡易

見乃請張樂試之遂先說曰黃鍾者以象人君之德及奏黃鍾之
調帝曰洋洋和雅甚與我會安因陳用黃鍾一宮不假餘律帝大
悅班賜安等修樂者自是譯等議寢帝又遣毛爽及蔡于元干普
明等以候節氣依古於三重密屋之內以木為案十有二具每取
律呂之管隨十二辰置于按上而以土埋之上平於地中實葭葦
之灰以輕緹素覆律口每地氣至與律冥符則灰飛衝素散出于
外而氣應有早晚灰飛有多少或初入月其氣則應或至中下旬
間氣始應者或灰飛出三五夜而盡或終一月纔飛少許者帝異
之問牛弘弘對曰灰飛半出為和氣灰全出為猛氣吹灰不能出
為衰氣和氣應者其政平猛氣應者其臣縱衰氣應者其君暴帝
駭之曰臣縱君暴其政不平非月別而有異也今十二月律於一
歲內應並不同安得暴君縱臣若斯之甚也弘不能對

致堂胡氏曰音五爾而律呂十有二猶十二支而配十干此
以變而不窮也律呂陰陽也闕一則不和矣宮為君商為臣
角為民徵為事羽為物今獨奏黃鍾而不用餘音是有君而
無臣無民無事無物其為君也不亦亢乎何安倭人也逢迎
周宣王五后者隋文豈不知之而命以典樂安能探其主猜
防克忌之微而尊隆君道寓意於黃鍾帝果悅而從之遂使
古樂盡廢後世無所考焉其害豈不甚哉且禮樂曆數有國
之大事也王澤滅息易學不傳有欲議禮則紛如聚訟有欲
修樂則諂承君意有欲正曆則必請殺異已者竟不能復三
代之正況欲行先王之道乎夫論事莫驗於成敗之效萬寶
常妙達鍾律樂聲雅淡必近古矣而為蘇威父子所抑及太
常樂成寶常聞之曰亡國之音也淫厲而哀天下將盡矣不

二十年而其言驗向使隋文以五音不可偏廢折何妥鄭譯
牛弘之徒而專委寶常製作雖不能救隋之亡而先代正音
必不至泯絕於隋世矣雖然寶常知樂之聲音而未知樂之
道也如知樂之道則其將死當以其書授之好樂者使傳於
後而以不遇遂焚其書無廣博易良油然和樂之心故曰不
知樂之道也

唐高祖初受禪未遑改創樂府尚用隋氏舊文至武德九年始命
太常少卿祖孝孫正雅樂孝孫以梁陳舊樂雜用吳楚之音周齊
舊樂多涉胡戎之伎於是斟酌南北考以古音作大唐雅樂以十
二月各順其律旋相為宮製十二和之樂合三十二曲八十有四

調周禮有流宮之義士絕已久莫能知之一朝復古自孝孫始也

太宗貞觀初張文收善音律常覽蕭吉樂譜以為未甚詳悉乃取

歷代沿革截竹為十二律吹之備盡旋宮之義太宗召文收於太
常令與少卿祖孝孫參定雅樂大樂有古鍾十二近代唯用其七
餘有五鍾仍號啞鍾莫能通者文收吹律調之樂者皆響徹時人
咸伏其妙尋授協律郎及孝孫卒文收復祿三禮更加厘革依周
禮祭昊天上帝以圜鍾為宮詳見樂門雅樂既成文收復請重正餘樂
帝不許曰朕聞人和則樂清隋末喪亂雖改音律而樂不和若百
姓安樂金石自諧矣文收既定樂復鑄銅律三百六十皆藏於大
樂署

總章中潤州得玉磬以獻張文收扣其一曰是晉某歲閏月造
者得月數當十三今闕其一於黃鍾東九尺掘必得焉下州求
之如言而得裴知古武太后朝以知音直太常路逢乘馬者聞
其聲切云此人當墜馬好事者隨觀之行未半里馬驚墜地死

常觀人迎婦聞婦珮玉聲曰此婦人不利姑是日姑有疾竟亡其知音皆此類也近代言樂衛道弼為最天下莫能以聲欺者曹紹夔次之夔弼皆為太樂令享北郊監享御史有怒於夔欲以樂不和為之罪雜扣鐘聲使夔聞名之無誤者由是反歎伏又洛陽有僧房中磬日夜自鳴僧以為怪懼而成疾求術士百方禁之終不能已紹夔素與僧善來問疾僧尋以告俄擊齋鐘磬復作聲紹夔笑曰明日可設盛饌當與除之僧雖不信紹夔言真其或效乃具饌以待紹夔食訖出懷中錯鐺磬數處而去聲遂絕僧苦問其所以紹夔云此磬與鐘律合故擊彼此應僧大喜疾亦愈

肅宗時山東人魏延陵得律一因中官李輔國獻之云太常諸樂調皆下不合黃鍾請悉制諸鍾帝以為然乃悉取太常諸樂器入于禁中更加磨剡凡二十五日而成鄉三殿觀之以還太常然以漢律攷之黃鍾乃太簇也當時議者以為非是

周世宗顯德六年樞密使王朴上疏曰臣聞樂作於人心成聲於物聲氣既和反感於人心者也所假之物大小有數九者成數也是以黃帝吹九寸之管得黃鍾之聲為樂之端也半之清聲也倍之緩聲也三分其一以損益之相生之聲也十二變而復黃鍾聲之總數也乃命之曰十二律旋迭為均均有七調合八十四調播之於八音著之於歌頌將以奉天地事祖宗和君臣接賓旅恢政教厚風俗以其功德之形容告於神明俾百代之後知邦國之所由行者也宗周而上率由斯道自秦而下旋宮聲發洎東漢雖有太子丞鮑鄴興之亦人忘而音息無嗣續之者漢至隋垂十代凡數百年所有者黃鍾之宮一調而已十二律中唯用七聲其餘五

調謂之啞鍾益不用故也唐太宗有知人之明善復古道乃用祖
孝孫張文收考正雅樂而旋宮八十四調復見於時在懸之器方
無啞者所以知太宗之道與三五同功焉安史之亂京都為墟器
之與工十不存一所用歌奏漸多紕繆逮乎黃巢之餘工器俱盡
購募不獲文記亦亡集官酌詳終不知其制度時有太常博士殷
盈孫察周官考工記之文鑄鍾十二編鍾二百四十虡士蕭承訓
校定石磬今之在懸者是也雖有樂器之狀殊無相應之和逮乎
偽梁後唐歷晉與漢皆享國不遠未暇及於禮樂至于十二鑄鍾
不問聲律宮商但循環而擊之編鍾編磬徒懸而已絲竹匏土僅
七聲作黃鍾之宮一調亦不和備其餘八十四調於是乎泯滅樂
之缺壞無甚於今陛下天縱文武奄宅中區思復三代之風臨視
樂懸親自考聽知其志矣深動上心乃命中書舍人竇儼參詳太
常樂事不逾月調品八音粗加和會以臣曾學律曆宣示古今樂
錄今臣討論臣雖不敏敢不奉詔遂依周法以鉅黍校定尺度長
九寸虛徑三分為黃鍾之管與見在黃鍾之聲相應以上下相生
之法推之得十二律管以為眾管至吹用聲不便乃作律准十三
絃宣聲長九尺張絃各如黃鍾之聲以第八絃六尺設柱如林鍾
第三絃八尺設柱為太簇第十絃五尺三寸四分設柱為南呂第
五絃七尺一寸三分設柱為姑洗第十二絃四尺七寸五分設柱
為應鍾第七絃六尺三寸三分設柱為蕤賓第二絃八尺四寸四
分設柱為大呂第九絃五尺六寸三分設柱為夷則第四絃七尺
五寸一分設柱為夾鍾第十二絃五尺一分設柱為無射第六絃
六尺六寸八分設柱為中呂第十三絃四尺五寸設柱為黃鍾之
清聲十二聲中旋用七聲為均為均之主者惟宮徵商羽角變宮

變徵次焉發其均主之聲歸乎本音之律七聲迭應而不亂乃成其調均有七調聲有十二均合八十四調歌奏之曲由之出焉旋宮之聲久絕一日而補出臣獨見恐未詳悉望下中書門下集百官及內外知音者較其得失然後依調製曲八十四調曲有數百今見存者九曲而已皆謂之黃鍾之宮聲其餘六曲錯雜諸調蓋傳習之誤也唐初雖有旋宮之樂至於用曲多與禮文相違既不取用唐為則臣又懼學獨力未能備究古今亦望集多聞知禮樂者上本古典下順常道定其義理於何月行何禮合用何調曲聲數長短幾變幾成議定而製曲方可久長行用所補雅樂旋宮八十四調并所定尺所吹黃鍾管所作律准謹並上進乃詔尚書省集百官詳議兵部尚書張昭等議於太常寺命太樂令賈峻奏王朴新法黃鍾調七均音律和諧不相凌越其餘十一管諸調望依新法教習以備禮寺施用從之

宋太祖皇帝以雅樂聲高詔有司重加攷正時判太常寺和峴上言古聖設法先立尺寸作為律呂三分損益上下相生取合其音謂之形器但以尺寸長短非書可傳故累黍求為準的後代試之或不符會西京銅望臬可較古法即今司天臺影表銅臬下石尺是也及以王朴所定尺比較短於石尺四分作樂聲之高蓋由於此况影表測於天地則管律可以準繩上乃令依古法以造新尺并黃鍾九寸之管命工人較其聲累下於朴所定管一律又內出上黨羊頭山鉅黍累尺較律亦相符合由是重法十二律管雅樂和暢

仁宗時馮元等上新修景祐廣樂訖時鄧保信阮逸胡瑗等亦奏造鍾律詔翰林學士丁度等取保信逸瑗等鍾律詳攷得失度等

上議以為黍有圓長大小而保信所用者圓黍又首尾相銜逸等
上用大者故再考之即不同尺既有差故難以定鍾磬謹詳古今
之制自晉至隋累黍之法但求尺裁管不以權量參校故歷代黃
鍾之管容黍之數不同惟後周極地得古玉斗據斗造律兼制權
量亦不同周漢制度故漢制有備數和聲審度嘉量權衡之說悉
起於黃鍾今欲器數之制參伍無失則班志積分之法為近逸等
以大黍累尺小黍實龠自矣本法保信今尺以圓黍累之及首尾
相銜又與實龠之黍再累成尺不同又言歲有豐儉地有肥瘠就
令一歲之中一境之內取黍校驗亦復不齊是蓋天物之生理難
均一古之立法存其大槩耳故前代制尺非特累黍必求古雅之
器以參校焉晉恭始十年荀公曾等校定尺度以調鍾律是謂晉
之前尺公曾等以古物七品勘之一曰姑洗玉律二曰小呂玉律
三曰西京銅望臬四曰金錯望臬五曰銅斛六曰古錢七曰建武
銅尺當時以公曾尺揆校古器與本銘尺寸無差前史稱其用意
精密隋志所載諸代尺度十有五等然以晉之前尺為本以其與
姬周之尺劉歆銅斛尺建武銅尺相合切惟周漢二代享年永久
聖賢制作可取則焉而隋氏鑄毀金石典正之物罕復存者夫苦
物之有分寸明著史籍可以酬驗者惟有漢錢而已周之國法歷
載曠遠莫得而詳秦之半兩實重八銖漢初四銖其文亦曰半兩
孝武之世始行五銖下暨隋朝多以五銖為號既歷代尺度屢改
故小大輕重鮮有同者又盜鑄既多不必皆中法度但當校其首
足肉好長廣分寸皆合正史者用之然有唐享國三百年其制度
法度雖未逮周漢亦可謂治安之世今朝廷必求尺度之中當依
漢錢分寸若以為太祖膺圖受禪創制垂法嘗詔和峴等用景表

尺與修金石七十年間薦之郊廟稽古唐制以示詒謀則可且依景表舊尺俟有妙達鍾律之學者俾攷正之以從周漢之舊可也乃詔罷其議

宋祁田况薦益州進士房庶曉音祁上其樂書補亡三卷召詣闕庶自言嘗得古本漢志云度起於黃鍾之長以子穀秬黍中者一黍之起積一千二百黍之廣度之九十分黃鍾之長一為一分今文脫之起積一千二百黍八字故自前世以來累黍為尺以製律是律生於尺尺非起於黃鍾也且漢志云一為一分者蓋九十分之一後儒誤以一黍為一分其法非是當以秬黍中者一千二百實管中黍盡得九十分黃鍾之長九寸加一以為尺則律定矣直秘閣范鎮是之乃為言曰照以縱黍累尺管空徑三分容黍千七百三十釐以橫黍累尺管容黍一千二百而空徑三分四釐六毫

是皆以尺生律不合古法今度所言實千二百黍於管以為黃鍾之長就取三分以為空徑則無容受不合之差校前二說為是蓋累黍為尺始失之於隋書當時議者以其容受不合棄而不用及隋平陳得古樂器高祖聞而嘆曰華夏舊聲也遂傳用之至唐祖孝孫張文收號稱知音不能更造尺律止沿隋之古樂制定聲器朝廷久以鍾律未正屢下詔書博訪群議異有所獲今庶所言以律生尺誠衆論所不及請如其法試造尺律更以古器參攷當得其肯乃詔王洙與鎮同於修制所如庶說造律尺龠律徑三分圍九分長九十分龠徑九分深一寸尺起黃鍾之長加十分而律容千二百黍初度言太常樂高古樂五律比律成才下三律以為今所用黍非古所謂一稊二米黍也尺比橫黍所累者長一寸四分庶又言古有五音而今無正徵音國家以火德王徵屬火不宜闕

今以旋相五行相生法得徵音又言尚書同律度量衡所以齊一風俗今太常教坊鈞容及天下州縣各自為律非書同律之義且古者帝王巡狩方岳必攷禮樂同異以行誅賞謂宜頒格律自京師及州縣毋容輒異有擅高下者論之帝召輔臣觀度所進律赤龠又令度自陳其法因問律呂旋相為宮事令撰圖以進其說以五正二變配五音迭相為主衍之成八十四調舊以宮徵商羽角五音次第配七聲然後加變宮變徵二聲以足之變推以旋相之法謂五行相戾非是當改變徵為變羽易變為閏隨音加之則十二月各以其律為宮而五行相生終始無窮詔以其圖送詳定所度又論吹律以聽軍聲者謂以五行逆順可以知吉凶先儒之說畧矣是時瓌逸制樂有定議乃補度試秘書省校書郎遣之鎮又上書曰陛下制樂以事天地宗廟以揚祖宗之休茲盛德之事也然自下詔以來及今三年有司之論紛然未決蓋由不議其本而爭其末也竊惟樂者和氣也發和氣者聲音也聲音之生生於無形故古人以有形之物傳其法俾後人參考之然後無形之聲音得而和氣可道也有形者秬黍也律也尺也龠也鼘也斛也筭數也權衡也鍾也磬也是十者必相合而不相戾然後為得今皆相戾而不相合則為非是矣有形之物非是而欲求無形之聲音其和安可得哉謹條十者非是之驗惟裁擇焉按詩誕降嘉種維秬維秠誕降者天降之也許慎云秬一稔二米又云一秬二米後漢任城縣產秬黍三斛八斗實皆二米史官載之以為嘉瑞又古人以秬黍為酒者謂之秬鬯宗廟降神惟用一尊諸侯有功惟賜一卣以明天降之物世不常有而可貴也今秬黍取之民間者動至數斛秬皆一米河東之人謂之黑禾設有貞黍以為取數至多不

卷之九十一
樂考
十一

政送官此拒黍為非是一也又按先儒皆言空徑徑三分圍九分長九十分容千二百黍積實八百一十分今律空徑三分四釐六毫圍十分三釐八毫是圍九分外大其一分三釐八毫而后容千二百黍除其圍廣則其長止七十六分二釐矣說者謂四釐六毫為方分古者以竹為律竹形本圓而今以方分置筭此律之為非是二也又按漢書分寸尺丈引本起黃鍾之長又云九十分黃鍾之長者据千二百黍而言也千一百黍之施於量曰黃鍾之龠施於權衡則曰黃鍾之重施於尺則曰黃鍾之長今遺千二百之數而以百黍為尺又不起於黃鍾此亦之為非是三也又按漢書言龠其狀似爵爵謂爵殘其體正圓故龠當圓徑九分深十分容千二百黍積實八百一十分與律分正同今龠乃方一寸深八分一釐容千二百黍是亦以方分置筭也此龠之非是四也又按周禮

翻法方尺圓其外深尺容六升四升方尺者八寸之尺也深尺者十寸之尺也何以知尺有八寸十寸之別按周禮璧羨度尺好三寸以為尺璧羨之制長十寸廣八寸同謂之度尺以為尺則八寸十寸俱為尺矣又王制云古者以周尺八尺為步今以周尺六寸四寸為步八尺者八寸之尺也六尺四寸者十寸之尺也同謂之周尺者是周用八寸十寸尺明矣故知以八寸尺為龠之方十寸尺為龠之深而容六斗四升千二百八十龠也積實一百三萬六千八百分今龠方尺積千寸此龠之非是五也又按漢書斛法方尺圓其外容十斗旁有甌焉當隋時漢斛尚在故隋書載其銘曰律嘉量斛方尺圓其外甌九釐五毫幕百六十二寸深尺容一斛今斛方尺深一尺六寸二分此斛之非是六也又按筭法圓分謂之徑圍方謂之方斜所謂徑三圍九方五斜七是也今圓分而以

方法筭之此筭數非是七也又按權衡者起千二百黍而立法也周之鬴其重一鈞聲中黃鍾漢之斛其重二鈞聲中黃鍾鬴斛之制有容受有尺寸又取其輕重者欲見薄厚之法以攷其聲也今黍之輕重未貞此權衡為非是八也又按晁氏為鍾大十分其鼓間以其一為之厚小鍾十分其鉦間以其一為之厚今無大小厚薄而一以黃鍾為率此鍾之非是九也又按磬氏為磬倨句一鉅有半其博為一股為二鼓為三蓋各以其律之長短為法也今亦以黃鍾為率而無長短薄厚之別此磬之非是十也前此者皆有形之物也易見者也使其一不合則未可以為法況十者之皆相戾乎臣固知其無形之聲者不可得而和也請以臣章下有司問黍之二米與一米孰是律之空徑三分與三分四釐六毫孰是律之起尺與尺之起律孰是倫之圓制與方制孰是鬴之方尺圓其

外深尺與方尺孰是斛之方尺圓其外廓旁九釐五毫與方尺深尺六寸二分孰是等數之以圓分與方外孰是權衡之重以二米秬黍與一米孰是鍾磬依古法有大小輕重長短薄厚而中律與不依古法而中律孰是是不是定然後制倫合并斗鬴斛以較其容受容受合然後下詔以求貞黍貞黍至然後可以為量為鍾磬量與鍾磬合於律然後可以為樂也今尺律本未未定而詳定修制二局工作之費無慮千萬計矣此議者所以云云也然議者不言有司論議依違不決而顧謂作樂為過舉又言當今宜先政令而禮樂非所急此臣之所尤惑也倘使有司合禮樂之論是其所是非其所非陛下親臨決之顧於政令不已大乎元祐初鎮用考度律法上所定樂下詔褒美楊傑言按爾雅秬黑黍秬一稊二米法律有用秬黍之文無用秬之說以為必得秬然

後制律未之前聞也。鎮所造銅量斛在上斗在下左耳為升右耳上為合下為龠上三下二與漢制符矣。漢志量聲中黃始於黃鍾而反覆焉。孟康曰反斛聲中黃鍾覆斛亦中黃鍾之宮。臣叩鎮所造銅量其聲不與黃鍾合則非漢制也。黃帝命伶倫斷竹節兩間聽鳳之鳴以為律呂。此造律之本也。初無用黍之法。至漢制乃有用黍之制。鎮以為世無負黍乃用大府尺以為樂尺而又下一律有奇其實下舊樂三律矣。其可用乎鎮樂律卒不行。

司馬光君實與范鎮景仁往反論鍾律書 君實書云蒙示房

生尺法云生嘗得古本漢書云度起於黃鍾之長以子穀秬黍中者一黍之起積一千二百黍之廣度之九十分黃鍾之長一為一分今文誤脫之起積一千二百黍八字故自前世以來累黍為尺縱置之則太長橫置之則太短今新尺橫置之不能容

一千二百黍則大其空徑四釐六毫是以樂聲太高又嘗得開元中笛及方響校太常樂下五律教坊樂下三律皆由儒者誤以一黍為一分其法非是不若以一千二百黍實管中隨其短長斷之以為黃鍾九寸之管九十分其長一為一分取三分以度空徑數合則律正矣。景仁比來盛稱此論以為先儒用意皆不能到可以正積古之謬。祛一世之惑。光竊思之有所未諭者。凡數條敢書布陳。幸景仁教之。景仁曰房生家有漢書異於今本。夫按累黍求尺其來久矣。生所得書不知傳於何世而相承積謬由古至今更大。儒甚眾曾不寤也。又其書既云積一千二百黍之廣何必更云一黍之起。此四字者將安施設。劉子駿班孟堅之書不宜如此冗長也。且生欲以黍實中乃求其長何得謂之積一千二百黍之廣。孔子稱必也正名乎。必若所云則為

新尺一丈二尺得無求合其術而更矣乎景仁曰度量權衡皆
生於律者也今先累黍為尺而後制律返生於度與黍無乃非
古人之意乎光謂不然夫所謂律者果何如哉嚮使古之律存
則歛其聲而知聲度其長而知度審其容而知量校其輕重而
知權衡今古律已亡矣非黍無以見度非度無以見律律不生
於度與黍將何從生邪夫度量衡所以佐律而存法也古人所
為制四器者以相參校以為三者雖亡苟其一存則三者從可
推也又謂後世器或壞亡故載之於書形之於物夫黍者自然
之物有常不變者也故於此寓法焉今四器皆亡不取於黍將
安取之凡物之度其長短則謂之度量其多少則謂之量稱其
輕重則謂之權衡然量有虛實衡有低昂皆易差而難精等之
不若因度求律之為審也考生今欲先取容一侖者為黃鍾之
律是則律生於量也量與度皆非律也拾彼用此將何擇焉景
仁曰古律法空徑三分圍九分今新律空徑三分四釐六毫此
四釐六毫者何從出耶光謂不然夫徑三分圍九分者數家言
其大要耳若以密率言之徑七分者圍二十有二分也古之為
數者患其空積微之太煩則上下輩之所為三分者舉成數而
言耳四釐六毫不及半分故棄之也又律管至小而黍粒體圓
其中豈無負戴死空之處而欲責其絲忽不差耶景仁曰生一
千二百黍積實於管中以為九寸取其三分以為空徑此自然
之符也光按量法方尺之量所受一斛此用累黍之法校之則
合矣若從生言度法變矣而量法自如則一斛之物豈能滿方
尺之量乎景仁曰量權衡皆以千二百黍為法何得度法獨用
一黍光按黃鍾所生凡有五法一曰備數二曰和聲三曰審度

四曰嘉量五曰權衡量與衡据其容與其重非千二百不可至於度法止於一黍為分無用其餘若數與聲則無所事黍矣安在其必以一千二百為之定率也景仁曰生云今樂太高太常黃鍾適當古之中呂不知生所謂中呂者果后夔之中呂耶開元之中呂耶若開元之中呂則安知今之太高非昔之太下耶笛與方響里巷之樂庸工所為豈能盡得律呂之正乃欲取以為法考定雅樂不亦難乎此皆光之所太惑也景仁復書曰一君實曰漢書傳於世久矣更大儒甚衆度之家安得善本而有之是必認為脫文以欺於鎮也是大不然鎮豈可欺哉亦以義理而求之也春秋夏五之闕文禮記玉藻之脫簡後人豈知其闕文與脫簡哉亦以義理而知之也猶鎮之知度也豈可遂謂其欺而置其理義哉又云一黍之起劉子駿班孟堅之書為冗長者夫古者有律矣未知其長幾何未知其空徑幾何未知其容受幾何豈可直以一千二百黍置其間哉宜起一黍積而至一千二百然後滿故曰一黍之起積一千二百黍之廣其法與文勢皆當然也豈得為冗長乎若如君實之說以尺生律漢書不當先言本起黃鍾之長而後論用黍之法也若爾是子駿孟班之書不為冗長而反為顛倒也又云積一千二百黍之廣是為新尺一丈二尺者君實之意以積為排積之積廣為一黍之廣而然耶夫積者謂積於管中也廣者謂所容之廣也詩云乃積乃倉孟康云空徑之廣是也又云徑三分圍三分者數家之大要不及半分則棄之也今者三分四釐六毫其圍十分三釐八毫豈得謂不及半分而棄之哉漢書曰律容一龠得八十一寸謂以九分之圍累九寸之長九九而八十一也今圍分之法

既差則新尺與量未必是也如欲知度之量與尺合姑試驗之
乃可又云權衡與量摺其容與其重必千二百黍而後可至於
尺法止於一黍為分無用其餘若以生於一千二百是生於量
也且夫黍之施於權衡則曰黃鍾之重施於量則曰黃鍾之龠
施於尺則由黃鍾之長其實皆一千二百也此皆漢書正文也
豈得謂一黍而為尺耶豈得謂尺生量耶又云廢言太常樂太
高黃鍾適當古之中呂不知中呂者果后夔之中呂耶開元之
中呂耶若開元之中呂則安知今之太高非昔之太下者此正
是不知聲者之論也無復議也又云方響與笛里巷之樂庸工
所為不能盡得律呂之正者是徒知古今樂器之名為異而不
知律與聲之同也亦無復議也就使得其真黍用度之法制為
律呂無忽微之差乃黃帝之仲尼也豈真后夔開元之云乎書
曰律和聲方聲之時使夔典樂猶用律而后能和聲今律有四
釐六毫之差以為適然而欲以求樂之和以副朝廷制作之意
其可得乎其可得乎君實書又曰近於夢得處連得所賜兩書
且云鑄周黼漢斛已成欲令光至穎昌就觀周室既衰禮缺樂
弛典章亡逸疇人流散律度量衡不存乎世咸夏韶護不傳乎
人重以暴秦焚滅六籍樂之要妙存乎聲音其失之甚易求之
甚難自漢以來諸儒取諸胃臆以臆度古法牽於文義拘於名
數校竹管之短長計黍粒之多寡競無形之域訟無證之廷迭
相否臧紛然無已雖使后夔復生不能決矣彼周黼出於攷工
記非經見是非固未得而知如漢斛者劉歆為王莽為之就使
其器尚存亦不足法況景仁復改其形制恐徒役心費銅炭而
已

按古人言律為萬事本度量衡皆由焉律以和聲度以審
度量以嘉量衡以權衡度有長短量有大小衡有輕重雖
庸愚之人皆能知之至律之於聲其或雅或淫或和或乖
則雖賢哲之士不能遽曉蓋四者之中議律為難度或長
或短量或小或大衡或輕或重三物皆生民日用不可闕
者然以四海九州觀之未有千里而同一度量衡者也以
古往今來觀之未有千年而同一度量衡者也蓋隨世立
法隨地從宜取其適於用而初無害於事同不必盡同也
至律則差之絲忽不能以諧聲聲不諧不足以為樂樂不
和不足以致治蓋四者之中制律為尤難是以古人之於
律或求之於絲竹伶倫之管京房之準是也或求之於金
石編鍾編磬罇鍾簋磬之屬是也雖曰假器物以求之然
心之精微口不能授性所解悟筆不能書假如有人與后
夔伶倫並世而生亦豈能盡得其叶律和聲之法乎後之
儒者病樂之不和議欲更律而更律之法或取之絜黍或
求之古之度量然絜黍之法漢制特以較度量衡所謂黃
鍾之長黃鍾之龠黃鍾之重云者特以明三物之與律相
表裏耳未嘗專言絜黍以為律也至於古之度與量則周
輔漢斛與魏晉以來尺十有五種相去且千年其流傳至
於今者是乎非乎不可得而詳也倘其果為古器則不知
造此器之時其與虞朝之同律度量衡周王之攷制度果
無纖毫之差乎亦不可得而詳也而方俵俵然於千百載
之後搜求古雅之器於荒丘古墓之中而自以為得之蓋
亦踈矣蓋律度量衡雖曰相為表裏然至易曉者度量衡

也至難知者律也隨時而變易屢易而無害於事者度量
衡也假如古者度量小衡輕後世度量大衡重則當
其或短小或輕之時多取之或長或大或重之時少
取之而欵散同此一器何害於事乎周取民之制什一
漢取其五秦取其大半蓋病在於重斂不必大其器也一
定而不易易則害於樂者律也今失其難者而反取則於
其易者失其不可易者而反取則於其屢易者何哉竊以
為必欲製律必如杜夔荀勗阮咸張文收之徒自有宿悟
神解如聽牛鐸而知其為閏月所造之類而後可以語此如其
玉磬而知其為閏月所造之類而後可以語此如其
不然或專求之於累黍或專求之於周輔漢斛魏尺之屬
毋異刻舟而尋劔也李照胡瑗房庶之說皆以黍求律者
也范蜀公力主房庶之說以為照以縱黍累尺管空徑三
分容黍千七百三十則太長瑗以橫黍累尺管容黍一千
二百而空徑三分四釐六毫則太短皆以尺生律不合古
法今庶所言實千二百黍於管以為黃鍾之長就三分則
為空徑則無容受不合之差校前二說為是累千百言大
要不過如此愚請得而詰之夫古人之制律管皆有分寸
如十二律管皆徑三分圍九分黃鍾之管長九寸自大呂
以下以次降殺是也然則欲制律必先定分寸而古今之
分寸不可攷矣是以隋書因漢制之說以一黍為一分則
是十黍為一寸分寸既定然後管之徑圍可定管之徑圍
既定然後律之長短可定瑗與照雖有縱橫之異然以黍
定分以黍之分定管之徑圍則一也今廢既盡闢縱橫之
說而欲以是千二百黍亂實之管中隨其短長斷之以為
黃鍾九寸之管取三分以度空徑則不知度之所謂空徑
三分之管既非縱黍之分復非橫黍之分則以何為分乎

未有分寸不先定而可以制律者如度之所謂分既非縱
黍復非橫黍則必別有一物為度以起分倘別有一物為
度以起分則只須以其三分為徑以九十分其長為黃鍾
之管而律本不因於黍矣何煩實黍於管又何煩於漢書
中增益八字以求合千二百黍之數乎此愚所以未敢以
為通論也 律以竹為管然竹有大小其大者容千二百
不能以寸其小者不及千二百黍而盈尺矣故必先以黍
為分度之三分為徑然後實以千二百黍則九十分其長
為黃鍾之管矣愚雖不能曉鍾律切意古人以黍定律其
法如此

徽宗崇寧三年正月方士魏漢津言禹以聲為律以身為度用左
手中指三節三寸謂之臣指裁為商聲之管又用第五指三寸謂
之物指裁為羽聲之管第二指為民為角大指為事為徵民與事
為臣治之以物養之故不用為裁管之法得三指合之為九寸即
黃鍾之律定矣黃鍾定餘律從而生焉又中指之徑圍乃容盛也
則度量權衡皆自是出而合矣又曰有大聲有少聲大者清聲陽
也天道也少者濁聲陰也地道也中聲人道也宜用帝三指為法
先鑄九鼎諸鍾均絃裁管為一代樂從之劉炳主樂事建白太少
不合儒書請罷太少議而木史公書黃鍾八寸七分管為中聲奏
之因請帝指時指用中指不用徑圍為容盛之法遂為正聲之律
十二中聲之律十二清聲之律四凡二十有八王尺二金尺一長
於玉朴尺二寸一分和峴尺一寸八分弱阮逸等尺一寸七分短
於登保信尺三分弱太府布帛尺四分量大於漢魏而小於隋權
衡之制黃鍾所容為十二銖得太府四錢二分又曰十二律統一

歲一律統一月一月之律六宮六商六角六徵六羽太少各居其
三總十二律宮商角徵羽各七十有二凡三百有六十古者天地
四方咸有災變則參酌歲氣運譜以調之故木運臨卯火運臨午
土運臨四季金運臨酉水運臨子此謂歲會氣之平也非其位則
邪當其位則正未至而至為太過至而不至為不及故聖人持五
運之政猶權衡也高者抑之下者舉之有餘損之不足補之以調
鼎則有法以調樂則有術蓋微則祭本方之鼎而運本均之譜事
逆則祭剋制之鼎而運剋制之譜政和末蔡京引沈宗堯為太晟
府典樂宗堯復申漢津太少之議時京子攸提舉大晟府又奏田
為為典樂宗堯憤之令樂二斷黃鍾管二一倍之一半之給為曰
此太少律也為信之以白攸攸因執以為是遂不用劉炳中聲八
寸七分管而止用九寸管又為一律長尺有八寸曰大聲一律長
四寸有半曰少聲乃有三黃鍾律云

文獻通考卷之一百三十二

樂考

律呂制度

鄒陽 馬 端臨 貴與 著

朱晦庵儀禮經傳通解鍾律篇

黃帝使泠綸自大夏之西昆侖之陰泠音零 綸音倫 命虛昆反 應劭曰大夏西戎之國也取

竹於嶰溪之谷以生而空竅厚薄均者斷兩節間而吹之以為黃

鍾之宮解胡買反 音短 孟康曰 嶰溪昆侖之北谷名也 晉灼

復加削也 師古曰 黃鍾之宮律之最長者 今按黃鍾之管長九寸 圍九分 徑三分 四釐六毫 制十二管以聽鳳

皇之鳴其雄鳴為陸雌鳴亦陸以比黃鍾之宮而皆可以生之故

曰黃鍾律呂之本謂大東反 比類寐反 師古曰 比合也 可以生

之本 其雄鳴者為陸律曰黃鍾太簇姑洗蕤賓夷則無射其雌

文獻通考卷一百三十二

樂考

鳴者為陸呂曰大呂夾鍾中呂林鍾南呂應鍾於是文之以五聲

曰宮商角徵羽播之以八音曰金石土革絲木匏竹而大樂和矣

六呂周禮作六同國語作六間鄭康成曰此十二者以銅為管轉而相生黃鍾為首其長九寸各因而三分之上生者益一分下生者去一焉國語曰律所以立均出度也古之神瞽考平聲而量之

以制度律均鍾言以平聲定律以律立鍾之均文之者以調五聲使之相次如綿綉之有文章猶揚也揚之以入音乃可得而觀之矣金鍾罇也石磬也土埴也華鼓鼗也絲琴瑟也木祝敔也匏

笙也竹管籥也以之候氣則埋之密室尚與地平實以葭灰覆以緹素以

候十有二月之中氣冬至氣至則黃鍾之管飛灰衝素太寒以下

各以其月隨而應焉而時序正矣以之審度則以子穀拒黍中者

九十度黃鍾之長而以一黍之廣為一分十分為寸十寸為尺十

尺為丈十丈為引而五度審矣嚴居牙反緹他第反應去聲

猶言穀子拒即黑黍也中者不大不小也以之嘉量則以子穀拒

黍中者千有二百實其侖以井水準其槩合侖為合十合為升十

升為斗十斗為斛而五嘉量矣孟康曰槩其直故以水平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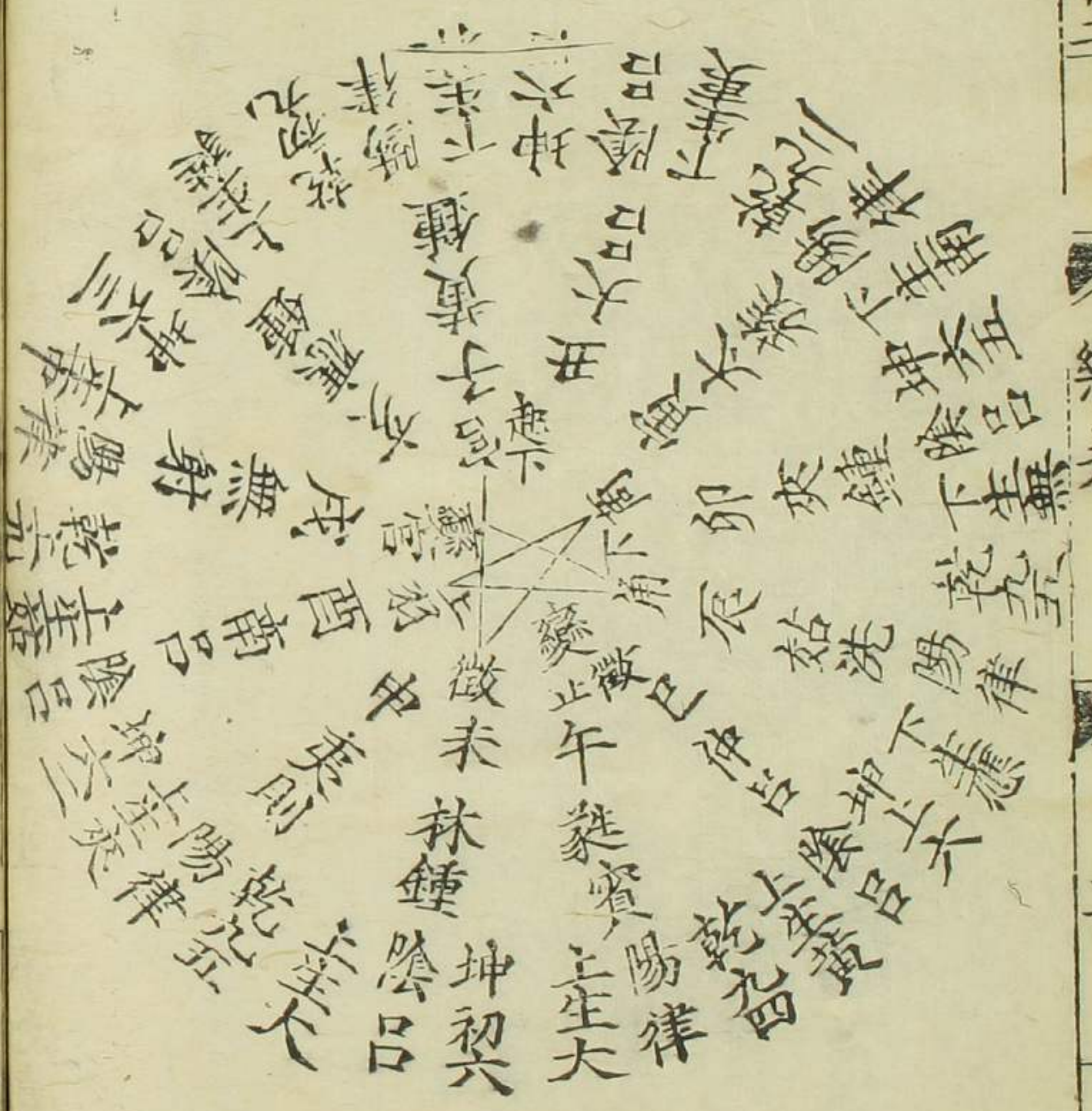
以槩平斗斛之上者也嘉善也以之謹權衡則以黃鍾一侖十二

百黍之重為十二銖兩之得二十四銖而為兩十六兩為斤三十

斤為鈞四鈞為石而五權謹矣殊音舜典曰協時月正日同律度

量衡此之謂也以上用周禮呂覽

漢志隋志通修



右十二律陰陽辰位相生次第之圖

傳後漢鄭康成曰

陽管為律陰管為呂布十二辰子為黃鍾管圓九分而長九寸同位娶妻隔八生子下生者三分去一上生者三分益一黃鍾乾之初九也隔八而下生林鍾坤之初六林鍾又隔八而上生太簇之九二太簇又下生南呂之六二南呂又上生姑洗之九三姑洗又下生應鍾之六三應鍾又上生蕤賓之九四蕤賓又上生大呂之六四大呂又下生夷則之九五夷則又上生夾鍾之六五夾鍾又下生無射之上九無射又上生中呂之上六五下六上乃一終矣

前漢司馬遷生鍾術曰以下生者倍其實三其法如黃鍾

之則為十八三其法則十八以上生者肆其實三其法如
為三六故下生林鍾長六寸
鐘六寸四之則為二十四三其法則上九商八羽七角六
二十四為三八故上生太簇長八寸

宮五徵九此十二字恐轉寫之誤當作宮置一而九三之
 以為法 如法得長一寸凡得九寸命曰黃鍾之宮置一
 而九三之至酉則得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筭而寸法約
 法矣置子之實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筭而寸法約
 之則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筭而寸法約
 一十而通其實之全數得九寸矣故曰音始於宮窮於
 角數始於一終於十成於三氣始於冬至周而復生此諸
 異說也其論之不同者今譜
 如左覽者可以攷其得失焉

黃鍾	九寸	鄭說十分 正寸	史記生鍾分因正寸 展新分	史記律數金依生鍾法 約定分毫 為九而止
子	一分	黃鍾全律之	數凡十七萬	舊計新分借約定分毫 為九而止
八寸七分九寸	八寸七分九寸	一七當 一作十		

大呂	四寸三分	八寸二分	五三分二	以三乘子為
大蕤	八寸	四寸三分	也凡陰律未	得三為子
夷鍾	七千二千	卯二十七	分十六	三以
七千二百	卯二十七	分十六	三以	
一百八十	卯二十七	分十六	三以	
七分寸之	卯二十七	分十六	三以	
千七十五	卯二十七	分十六	三以	
七千二百	卯二十七	分十六	三以	
一百八十	卯二十七	分十六	三以	
七分寸之	卯二十七	分十六	三以	
千七十五	卯二十七	分十六	三以	

姑洗

七寸九分
寸之一

以三乘卯上數得此
上數為子之數而益一
三分卯下數而為姑洗
得此下數而為姑洗
凡一百六十三萬九千
九百六十八筭

四寸七分
四作十當

六寸七分
七寸一分

中呂

六寸萬九千
六百八十三

為子之數而益一
辰下數而為應鍾凡九
下數為應鍾凡九萬
三千三百一十二筭

五寸九分
三分二

六寸五分
八釐三毫
四絲三分
絲之二

蕤賓

六寸八十分
一分寸之
二十六

上數為子之數而益一
三分以下數而為蕤賓
得此下數而為蕤賓
凡一萬四千四百一十六筭

五寸六分
三分一當
二作

六寸二分
八釐

林鍾

六寸

未二千一百八十七分
上數為子之數而益一
分午下數而為林鍾
凡一萬五千八百八十八筭

四寸七分
四作十當

六寸

夷則

五寸七百
二十九分
寸之四百

上數為子之數而益一
分未下數而為夷則
得此下數而為夷則
凡一萬零五百九十二筭

五寸四分
三分二當
字衍

五寸五分
五釐一毫

南呂

五寸三分
寸之一

以三乘申上數
得此下數而為南呂
凡一萬三千六百八
十三分八千一百九
十二筭

四寸七分
八作十當

五寸三分

為夾鐘凡一十四萬
七千四百五十六筭

無射

四寸六千
五百六十分
三萬二千七百六
三分二
八釐四毫

八絲

四寸四分
四寸八分

六千五百
二十四
三為無射凡九萬八十
筭

應鍾

四寸二十
七分寸之
十七分六
萬五千五百
三分二
六釐

三十六
為子之實
數得此上
數

右十二律分寸釐毫絲數
今按鄭氏與大史公說不同
且以鄭先於馬者為氏之言分寸雷度之正法也
言欲其便於損益而為設之權制也蓋律管之長以九
為本上下相生以三為法而鄭氏所用正法破一寸以為
十分而其下破分為釐毫為管破毫為絲破絲為忽皆
必以十為數則其數中損益之際皆直以九相乘歷二
管至破一吋以易為一萬九千餘分而後累可得焉然
亦若於難記而為易者終不若大史公之法為得其要而易
考也蓋其以子為一而十為一十為一十為一十為一十為一
七千一百四十七筭而子為一而十為一十為一十為一十為一
之分數而未為分法則其寸有九釐可知矣以午為子之
數而巳為釐法則其寸有九釐可知矣以戌為子之
而卯為毫法則其寸有九釐可知矣以辰為子之
絲法則其寸有九釐可知矣以酉為子之
權法則其寸有九釐可知矣以未為子之
齊簡直易記而不得其然之數以故不同耳其實則不異
意但正法之數合其權法之分故不同耳其實則不異
也史記律數十筭括之說其夾鍾夷三律設字則今以筭
之得筆本司馬貞沈括之說其夾鍾夷三律設字則今以筭

最濁	最下	君	土	宮
次濁	次下	臣	金	商
濁之間	高下清	民	木	角
次清	次高	事	火	徵
最清	最高	物	水	羽

右五聲五行之象清濁高下之次。傳樂記宮為君商為

臣角為民徵為事羽為物五者不亂則無怙懣之音矣宮亂則荒其君驕商亂則跛其官壞角亂則憂其民怨徵亂則哀其事勤羽亂則危其財匱五者皆亂迭相陵謂之慢如此則國之滅亡無日矣

凡聲濁者為尊清者為卑此懣懣不和貌

宮 徵 商 羽 角

八十一 五十四 七十二 四十八 六十四

下生徵 上生商 下生羽 上生角 下生變宮

右五聲相生損益之先後之次。史記聲數曰九九八十一以為宮三分去一五十四以為徵三分益一七十二以為商三分去一四十八以為羽三分益一六十四以為角

。唐杜佑通典曰宮生徵三分去一八十一為徵三分去一六十四為商三分去一四十八為羽三分去一三十二為角

以五為徵故徵生商三分去一五十四為徵三分去一三十二為商三分去一二十四為羽三分去一十六為角三分去一十二為變宮

數七十一也商生羽三分去一四十八為商三分去一三十六為羽三分去一二十四為角三分去一十二為變宮

羽故羽數三十分去一三十六為羽三分去一二十四為角三分去一十二為變宮

四十八也此五聲大小之次也是黃鐘為均用五聲之法

角故角數六十四也此五聲大小之次也是黃鐘為均用五聲之法

以下十一辰辰各有五聲其為宮商之法亦如之故辰各

有五聲合為六十聲是十二律之正聲也

沈括疑史記此說止是黃鐘一均之數非眾律之通法今詳通典云十一辰宮商之法亦如之後若以十一律為宮亦用此數以乘之本律之分數而損益之林鐘為均則以八十一為五十四二十七為十八之類也

變宮說見下條

變宮

四十二分餘九分

變徵

五十六分餘九分

羽後

角後

宮前

徵前

上生變徵

右二變相生之法 國語周景王問於泠州鳩曰七律者

何章昭註曰周有七音黃鐘為宮太簇為商姑洗為角林

鐘為徵南呂為羽應鐘為變宮蕤賓為變徵後漢志說與此同此說蓋

以黃鐘為法淮南子曰姑洗生應鐘比於正音故為和

應鐘生蕤賓不比於正音故為謬今按五聲相生至於角

八下生當得宮前一一位以為變宮然其數三分損一分而

各得一十有一尚餘一分不可損益故五聲之正至此而

窮若欲生之則須更以所餘一分分之六而後得成變宮之數

又自變宮入上生當得徵前一一位其數五十分之六而後得成變宮之數

而終焉然而二變但為和謬已不得為正聲矣

正

半

變

變半

黃鐘

九寸

無

八寸七分八釐四寸三分八釐

一毫六絲二忽五毫三絲一忽

大呂

八寸三分七釐四寸一分八釐
六毫

三毫

三寸八分四釐

五毫六絲六忽

太簇

八寸

四寸

七寸八分。三寸八分四釐

二毫四絲四忽五毫六絲六忽

七初不用

八初

射無	呂南	則夷	鐘林	賓蕤	呂中	洗姑	鐘夾
四寸八分八釐 四毫八絲	五寸三分	五寸五分五釐 一毫	六寸	六寸二分八釐	六寸五分八釐 三毫四絲六忽	七寸一分	七寸四分三釐 七毫三絲
二寸四分四釐 二毫四絲	二寸六分 <small>不用</small>	二寸七分二釐 五毫	三寸 <small>不用</small>	三寸一分四釐	三寸二分八釐 六毫二絲三忽	三寸五分	三寸六分六釐 三毫六絲
	五寸二分三釐 一毫六絲 一初六抄		五寸八分二釐 四毫一絲一忽 三初			七寸。一釐 二毫二絲。 二初二抄 <small>不用</small>	
	二寸五分六釐 七絲四忽 五初三抄		二寸八分五釐 六毫五絲。 六初			三寸四分五釐 一毫一絲。 一初一抄	

文獻卷一百十三

樂考

六

鐘應

四寸六分六釐

二寸三分三釐

四寸六分。七二寸三分。三

毫四絲三忽一初毫六絲六忽六抄

四絲三分抄之一三分抄之二不用

右十二律正變倍半之法

傳通典曰以子聲比正聲則

正聲為倍以正聲比子聲則子聲為半如黃鐘之管正聲

九寸子聲則四寸半也十二正律各有一定位之聲而旋相

當下者或高則宮商失序而聲不和當故取其半律以為

子聲當上生而所生者短則下取此以為用然以三分損

益之法計之則亦適合下生之數而自此律又以其正律

下生則復得真本法而於半律又合上生之數此唯杜氏

言之而它書不及黃鐘當以四寸半為半律而圖以為無

者以九分之寸折至初抄終無可紀之數也林南應不用

杜氏所未言故詳著之又上下相生之法者以中呂之管

長六寸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分寸之萬二千九百七十

四上生黃鐘三分益一不及正律九寸之數但得八寸五

萬九千。四十九分寸之五萬一千八百九十六以為

黃鐘之變律半之得四寸五萬九千。四十九分寸之

二萬五千九百四十八以為黃鐘變律之子聲此依本文

其不及至數但九字以為至之變律七字變律之子聲五

字皆今所增入本數猶用十分之寸計之尚為繁冗今以

九分之寸更定於圖又上下相生以至中呂皆以相生所

得之律寸數半之以為子聲之律今按雅賓以下仲呂上

而雅黃太姑林南應有之計正變通十入律各有半聲為

三十六聲其間又有八聲雖有而無所用實計二十八聲

而已杜氏又言變律上下相生以至仲呂則足又當增十

二聲而合為四十八聲似太過而無所用也今雅樂俗樂

皆有四清聲其原蓋出於此然欠八聲且無變律漢志曰黃

鐘不復與它律為役者黃鐘至尊無與並也此言黃鐘唯

律若它律為宮則黃鐘之為商角徵羽二變者皆但用其

變律而正律不復與之為役也此與通典變律之說相發

明而本志所言有未盡者故劄其大要附於此云

文獻卷一百十二

卷一百十二

											宮 <small>生下</small>
											徵 <small>生上</small>
											商 <small>生下</small>
											羽 <small>生上</small>
											角 <small>生下</small>
											變宮 <small>生上</small>
											變徵
第十一宮	第十宮	第九宮	第八宮	第七宮	第六宮	第五宮	第四宮	第三宮	第二宮	第一宮	
無正	夾正	夷正	太正	蕤正	應正	姑正	南正	大正	林正	黃正	
中半正	無正	夾半正	夷正	大半正	蕤半正	應正	姑半正	南正	太半正	林正	
黃半變	中半正	無正	夾正	夷正	大半正	蕤正	應正	姑正	南正	太正	
林半變	黃半變	中半正	無正	夾半正	夷半正	大半正	蕤正	應正	姑半正	南正	
太半變	林變	黃半變	中半正	無正	夾半正	夷正	大半正	蕤正	應正	姑正	
南半變	太半變	林半變	黃半變	中半正	無半正	夾半正	夷半正	大半正	蕤半正	應正	
姑半變	南變	太半變	林變	黃半變	中半正	無正	夾半正	夷正	大半正	蕤正	

文獻卷一百十二

卷一百十二

第七宮中

正

黃

半變

林

半變

太

半變

南

變

姑

半變

應

變

右旋宮八十四聲之圖。傳禮運曰五聲六律十二管旋

相為宮

孔氏正義曰十二辰各自為宮各有五聲十二管相生之次至中呂而市凡六十聲。今按孔氏以

本文但云五聲十二管故不及二變而止為六十聲今增入二變二十四聲合為八十四聲自唐以來法皆如此云

為宮為商為角為徵為羽

十二管自本律之外為它律之四聲者合其律為調

黃於蕤於無於夷於中於夾

以上黃宮五調各用本均士聲而以黃鐘起調黃鐘畢曲餘律放此

大本律應南蕤姑

太	夾	姑	中	蕤	林		
本律	本律	本律	本律	本律	本律		
黃	大	太	夾	姑	中		
無	應	黃	大	太	夾		
林	夷	南	無	應	黃		
中	蕤	林	夷	南	無		

夷	南	無	應	
本律	本律	本律	本律	
蕤	林	夷	南	
姑	中	蕤	林	
大	太	夾	姑	
應	黃	大	太	

右六十調之圖
六十四聲非五聲之正不可為調故止於

管子曰凡聽徵如負猪豕覺而駭凡聽羽如鳴馬在樹馬疑當凡

聽宮如牛鳴窮中窮中凡聽商如離群羊凡聽角如雉登木以鳴

開以合九九五音九也又九之為八十一也以是生黃鐘小素

之首以成宮鐘之宮為五音之一數生黃三分而益之以一為百有八

為徵是為徵數益以三分之二為五十四有三而去其

乘適足以是生商乘亦三分之一也三分八而有三分而復於

其所以是成羽三分之數也○合按九十六半之則為四十八有

三分而去乘適足以是成角餘六十四是角之數○太史公曰

音樂者所以動盪血脉通流精神而和正心也故宮動脾而和正

聖商動肺而和正義角動肝而和正仁徵動心而和正禮羽動腎

而和正智故聞宮音使人溫舒而廣大聞商音使人方正而好義

聞角音使人惻隱而愛人聞徵音使人樂善而好施聞羽音使人

整齊而好禮○漢志曰商之為言章也物成孰可章度也師古曰

度音大

角觸也物觸地而出戴芒角宮中也居中央暢四方唱始施生
為四聲網也徵祉也物盛大而繁祉也羽字也物聚藏於覆之也
夫聲者中於宮觸於角祉於徵章於商宇於羽故四聲為官紀也
協之五行則角為木五常為仁五事為貌商為金為義為言徵為
火為禮為視羽為水為智為聽宮為土為信為思以君臣民事物
言之則宮為君商為臣角為民徵為事羽為物唱和有象故言君
臣位事之體也五聲之本生於黃鐘之律九寸為宮或損或益以
定商角徵羽九六相生陰陽之應也

右明五聲之義

伶州鳩曰律所以立均出度也律謂六律六呂也陽為律
繫之以均鐘者度謂鐘之大古之神瞽考中聲而量之以制古樂
小清濁也漢大予樂官有之大古之神瞽考中聲而量之以制古樂
正知天道者謂合中和之聲而量度之也制樂之度律均鐘百官軌儀
其聲也立百道也義法也度律均鐘百官軌儀
三故能神人以古者紀聲合樂以舞天神也鬼神人鬼平之以六平之
律也上章曰成於十二而呂主子上下相主之數備也律呂主上天之道也
天之大數夫六中之色也故名之曰黃鐘黃鐘者十一月黃鐘乾初九六
不遇十二數夫六中之色也故名之曰黃鐘黃鐘者十一月黃鐘乾初九六
律六呂而成天有六甲地有五子十一而天地畢矣而六為中故六
名重元正始之義也黃鐘初九六陽之變也管長九寸徑三分圍九分律
長九寸因而九之九八十一故黃鐘之數立焉為宮法云九寸
之一得林鐘初六六呂之首陰之變也管長六寸六為律法云九寸
也故九六陰陽夫婦子母之道是以初九為黃鐘黃中之色也鐘
之言陽氣鐘聚於下也今按六字之義注雜通然亦太牽合
矣下章漢志正作黃字而其說亦多疑此疑此六字本是大章字
耳又法云九寸之一亦疑有誤當是去其三十分之一為六所以宣養
六氣九德也宣木立毅六氣陰陽風雨晦明也九德九功之德水火
於五聲為宮舍元稟中所由是第之也由從也第次二曰太族太族正月
以補養六氣九德之本也由是第之也次其月也二曰太族太族正月
之八太族言陽氣太族等於上所以金奏贊陽出滯也贊佐也賈

正聲為商故為金奏所以佐陽發出三曰姑洗所以修潔百物考

神納賓也三月姑洗乾九三也管長七寸一分律長七寸九分

神人獻酬交酢也五月蕤賓乾九四也管長六寸三分律長六寸

以詠歌九則平民無貳也七月夷則乾九五也管長五寸六分

可一平也則法也言萬物既成可法則也故六曰無射所以宣布

哲人之令德示民執儀也九月無射乾九六也管長四寸九分

以揚沈伏而黜散越也六月呂在陽律所以呂間陽律成其功發揚

帶伏之氣而去散越者也伏則不宣散則元間大呂助宣物也

鐘之功也黃二間夾鐘出四隙之細也七月夾鐘坤六五也管長

春為陽中萬物始生四時之氣皆始於春春發而三間中呂宣中

氣三月仲而六之故夾鐘出四時之微氣也三間中呂宣中

和展百事俾莫不任肅純恪也六月林鐘坤初六也管長六寸律

徵展審也俾使也肅速也純大也恪敬也言時務和審五間南呂

贊陽秀也一月南呂坤六二也管長五寸三分律長五寸三分

也六間應鐘均利器用俾應復也七月應鐘坤六三也管長四寸

度品使皆應陽用事萬物鐘聚百嘉具備時務均利百官器用程

上心必功致為巧以蕩律呂不易無姦物也其時則神無姦行物無

律呂不易無姦物也其時則神無姦行物無

旅陽宣氣黃鐘者中之色君之服也鐘者鐘也天之中數五韋昭曰一

三在上七五為聲聲上宮五聲莫大焉地之中數六韋昭曰二四

九在下六為律律有形有色色上黃五色莫盛焉故陽氣施種於黃泉

肇萌萬物師古曰孽讀與滋同滋也益萌始生為六氣元也以黃色名元氣律者著

宮聲也宮以九唱六孟康曰黃鐘陽九林鍾陰六言陽唱陰和變動不居周流六虛始

於子在十一月大呂呂旅也言陰大旅助黃鐘宣氣而牙物也位

於丑在十二月太簇簇奏也言陽氣大奏地而達物也師古曰位

於寅在正月夾鐘言陰夾助太簇宣四方之氣而出種物也位於

卯在二月姑洗洗潔也言陽氣洗物辜潔之也孟康曰辜必也位

於辰在三月中呂言微陰始起未成者於其中簇助姑洗宣氣齊

物也位於巳在四月蕤賓蕤繼也實尊也言陽始導陰氣使繼養

物也位於午在五月林鐘林君也言陰氣受任助蕤賓君主種物

使長太楹盛也師古曰楹物種生之物楹位於未在六月夷則法

也言陽氣正法度而使陰氣夷當傷之物也師古曰夷亦傷位於申在七

月商呂商任也言陰氣旅助夷則任成萬物也位於酉在八月亡

射射厭也言陽氣究物而使陰氣畢剝落之終而復始亡厭已也

位於戌在九月應鐘言陰氣應亡射該滅萬物而雜陽閔種也孟

曰該滅塞也陰雜陽氣滅塞為萬物作種也晉灼曰外閉位於亥

在十月三統者天施地化人事李奇曰統緒也十一月乾之初九陽氣伏

於地下始著為一萬物萌動鍾於太陰故黃鍾為天統律長九寸

九者所以究極中和為萬物元也易曰立天之道曰陰與陽六月

坤之初六陰氣受任於太陽繼養化柔萬物生長楹之於未令種

剛強大故林鐘為地統律長六寸六者所以含陽之施楹之於六

合之內令剛柔有體也立地之道曰柔與剛乾知太始坤作成物
 正月乾之九三萬物隸通也孟康曰律謂通意也師古曰律音替族出於寅入奉而成
 之仁以養之義以行之令事物各得其理寅木也為仁其聲商也
 為義故太簇為人統律長八寸象八卦宮戲氏之所以順天地通
 神明類萬物之情也立人之道曰仁與義在天成象在地成形后
 以裁成天地之道輔相天地之宜以左右民此三律之謂矣是為
 三統其於三正也黃鐘子為天正師古曰正音之林鐘未之衝丑
 為地正太簇寅為人正三正始是以地正適其始紐於陽東北
 丑位易曰東北喪朋迺終有慶孟康曰未在西南陽也陰而八陽為失其類也答應之道
 也及黃鐘為宮則太簇姑洗林鐘南呂皆以正聲應無有忽微孟
曰忽微者有若無細於髮者也謂正聲無有殘分也不復與它律為役者同心一統之義也
 非黃鐘而它律雖當其月自宮也則其和應之律有空積忽微則聲育高下差降孔積若鄭氏分一寸以為數千不得其正此

黃鐘至尊亡與並也易曰參天兩地而倚師古曰易說卦之辭也倚立也參謂奇也兩謂
耦也七九陽天之數始於一終於二十有五其義紀之以三故置
 一得三又二十五分之六凡二十五置終天之數得八十一以天
 地五位之合終於十者乘之為八百一十分應歷一統孟康曰十
章一統九千五百三十九歲之章數黃鐘之實也繇此之義師古
八十一章千五百三十九歲之章數黃鐘之實也繇此之義師古
由用也起十二律之周徑孟康曰律孔徑三分參天地地之數
 始於二終於三十其義紀之以兩故置一得二凡三十置終地之
 數得六十以地中數六乘之為三百六十分當期之日林鐘之實
孟康曰林鐘長六十圍六分以圍乘長得積三百人者繼天順地
六十分也師古曰期音基謂十二月為一期也序氣成物統八卦調八風理八政正八節諧八音舞八佾監八方
 被八荒以終天地之功故八八六十四其義極天地之變以天地

五位之合終於十者乘之為六百四十分以應六十四卦大族之實也孟康曰大族長八寸圍八書曰天工人其代之師古曰虞書聖人稟天造化天兼地人則天故以五位之合乘焉唯天為大唯亮則之之象也師古曰則法也美地以中數乘者陰道理內在中魄之象也師古曰魄字與鑽同易家人卦六二爻辭曰无收遂在而然故三統相通故黃鐘林鐘太簇律長皆全寸而餘分也天之

者爻律夫陰陽登降運行列為十二而律呂和矣
右明十二律之義十二律之名必有深指然國語漢志所言如此支離附合恐非本貞今好存之
不足深究也

黃鐘之實九寸 下生者倍其實得十八為法 三分其法得一者六為六寸以為林鐘

林鐘之實六寸 上生者四其實得二十四以為法 二分其法得十者八為八寸以為太簇

太簇之實八寸 下生者倍其實得十六以為法 三其一得三以分其法 用十五得三者五為五寸 餘一為三分寸之一

合之為南呂

南呂之實五寸三分寸之一計六分 上生者四其實得六十四以為法 三其三得九以分其法 用六十三得九者七為七寸 餘一為九分寸之一 合之為姑洗

姑洗之實七寸九分寸之一計六分 下生者倍其實得一百二十八以為法 三其九得二十七以分其法 用一百八得二十七者四為四寸 餘二十為二十七分寸之二十合之

為應鍾

應鍾之實四寸二十七分寸之二十計一百二十八分上生者四其實

得五百十二以為法 三其二十七得八十一以分其法

用四百八十六得八十一者六為六寸 餘二十六為八十

一分寸之二十六 合之為蕤賓

蕤賓之實六寸八十一分寸之二十六計五百十二分上生者四其實

得二千四十八以為法 三其八十一得二百四十三以分

其法 用一千九百四十四得二百四十三者八為八寸

餘一百四為二百四十三分寸之一百四 合之為大呂

大呂之實八寸二百四十三分寸之一百四計二千八十分下生者

倍其實得四千九十六以為法 三其二百四十三得七百

二十九以分其法 用三千六百四十五得七百二十九者

五為五寸 餘四百五十一為七百二十九分寸之四百五

十一 合之為夷則

夷則之實五寸七百二十九分寸之四百五十一計四千九十六分上

生者四其實得一萬六千三百八十四以為法 三其七百

二十九得二千一百八十七以分其法 用一萬五千三百

九得二千一百八十七者七為七寸 餘一千七十五為二

千一百八十七分寸之一千七十五 合之為夾鐘

夾鐘之實七寸二千一百八十七分寸之一千七十五計一萬六千三百八十四分

分十四下生者倍其實得三萬二千七百六十八以為法 三

其二千一百八十七得六千五百六十一以分其法 用二

萬六千二百四十四得六千五百六十一者四為四寸 餘

六千五百二十四為六千五百六十一分寸之六千五百二

十四 合之為無射

無射之實四寸六千五百六十一分寸之六千五百二十四計三

千七百六十八分 上生者四其實得十三萬一千七十二以為法

三其六千五百六十一得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以分其法

用十一萬八千九十八得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者六為六

寸 餘一萬二千九百七十四為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分

寸之一萬二千九百七十四 合之為中呂

中呂之實六寸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分寸之一萬二千九百七

十四計十三萬一千七十二分 上生者四其實得五十二萬四千二百

八十八以為法 三其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得五萬九千

四十九以分其法 用四十七萬二千三百九十三得五萬

九千四十九者八為八寸 餘五萬一千八百九十六為五

萬九千四十九分寸之五萬一千八百九十六 合之為黃

鍾之變

右律寸舊法 本周禮鄭玄註及杜佑通典法推之定為此數

黃鍾之實九寸 三分其實得三以為法 下生者倍其法得六

寸以為林鍾

林鍾之實六寸 三分其實得二以為法 上生者四其法得八

寸以為太簇

太簇之實八寸 三分其實得二寸六分以為法 下生者倍其

法得五寸三分以為南呂凡言分寸者皆九分寸之一

南呂之實五寸三分 三分其實得十分以為法 上生者四

其法得四寸二十八分內收二十七合之得七寸一分以為

姑洗

姑洗之實七寸一分 三分其實得二寸三分三釐以為法 下

生者倍其法得四寸六分六釐以為應鍾凡言釐者皆九分分之一

應鍾之實四寸六分六釐 三分其實得一寸五分二釐以為法

上生者四其法得四寸二十分八釐內收十八分 合得之六

寸二分八釐以為蕤賓

蕤賓之實六寸二分八釐 三分其實得二寸八釐六毫以為法

上生者四其法得八寸三十二釐二十四毫內收二十七釐

八毫為二釐 合之得八寸三分七釐六毫以為大呂凡言毫者皆九分釐

之一

大呂之實八寸三分七釐六毫 三分其實得二寸七分二釐五

毫以為法 下生者倍其法得四寸十四分四釐十毫內收九分

為一寸又收九毫為一釐 合之得五寸五分五釐一毫以為夷則

夷則之實五寸五分五釐一毫 三分其實得一寸七分七釐六

毫三絲以為法 上生者四其法得四寸二十八分二十八

釐二十四毫十二絲內收二十分 又收十八毫為二釐又收九絲為

一毫 合之得七寸四分三釐七毫三絲以為夾鍾凡言絲者皆九分毫

之一

夾鍾之實七寸四分三釐七毫三絲 三分其實得二寸四分四

釐二毫四絲以為法 下生者倍其法得四寸八分八釐四

毫八絲以為無射

無射之實四寸八分八釐四毫八絲 三分其實得一寸五分八

釐七毫五絲六忽以為法 上生者四其法得四寸二十分

三十二釐二十八毫二十絲二十四忽內收十八分 又收二十七釐為三

分又收二十七毫為三釐又收十八忽為二絲 合之得六寸五分八釐三毫四絲

六忽以為中呂凡言忽者皆九分絲之一

中呂之實六寸五分八釐三毫四絲六忽 三分其實得二寸一

分八釐七毫一絲五忽以為法 上生者四其法得八寸七

分八釐一毫六絲二忽以為黃鐘之變

右律寸新法

本太史公律書生鐘分蔡元定以寸分釐毫絲忽約之得此去

子一

黃鐘之律

丑三

為絲法

寅七

為寸數

卯二十七

為毫法

辰八十一

為分數

巳二百四十三

為釐法

午七百二十九

為釐數

未二千一百八十七

為分法

申六千五百六十一

為毫數

酉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

為寸法

戌五萬九千〇四十九

為絲數

亥一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

黃鐘之實

右黃鐘寸分數法

蔡元定曰按黃鐘九寸以三分為損益

百四十七為黃鐘寸分實其十二辰所得之數在亥酉未巳卯丑六

申戌六陽辰為黃鐘寸分實其十二辰所得之數在亥酉未巳卯丑六

陰辰為黃鐘寸分實其十二辰所得之數在亥酉未巳卯丑六

九數故九絲為毫九毫為釐九釐為分九分為寸九寸為

黃鐘蓋黃鐘之實九毫為釐九釐為分九分為寸九寸為

約之為絲者五萬九千四百七十九以二為約者八十一以七為約者

千五百六十一以八為約者九百七十七以九為約者九十九以十為約者

百八十三以十一為約者七十二以十二為約者六十一以十三為約者

或曰徑圍之分以十為法而相生之分釐忽以九為法

者何也曰以十為法者天地之全數也九相生者約十而為九

分損益而全也全數者即十而取九相生者約十而為九

即十而取九者體之中聲用者所以生十一者律也

所以行體者所以定中聲用者所以生十一者律也

子一分九寸為

丑三分二寸為

寅九分八寸為

卯二十七分六寸為

辰八十一分六十七分

巳二百四十三分一百二十八分

午七百二十九分五百一十二分

未二千一百八十七分一千二十四分

申六千五百六十一分四千九十六分

酉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分八千九百九十二分

戌五萬九千四十九分三萬二千七百六十八分

亥一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分六萬五千五百三十六分

右黃鍾生十一律數

漢後志然未見其所用之實故今持

存此以備轉寫之誤而參攷焉

文獻通考卷之一百三十二

樂考

廿三

鄱陽 馬 端臨 貴與



樂考

度量衡

虞書同律度量衡

王制古者以周尺八尺為步今以周尺六尺四寸為步註周尺之數未詳聞

也按禮制周以十寸為尺蓋六國時多變亂法度或言周尺八寸

○疏鄭註周制十寸為尺按玉人職云鎮圭尺有二寸又云桓圭九寸為步乃是以六十寸為尺也今經云以周尺六尺四寸為步

考工記桌氏為量改煎金錫則不耗不耗然後權之權之然後準

之準之然後量之改煎重煎也重煎而不耗然後稱分之秤金

金令平正之齊其金之大小也既準訖量金計入模中鑄作也量之以為輔深尺內方尺而圜其

外其實一輔六斗四升也輔十則鐘方尺積千寸於今粟米法少

二升八十一分升升二十二其數必其鬻一寸其實一豆兩覆之
容輔此言大方耳圓其外者為之爵兵底深
寸其豆三寸其實一升耳在旁重一鈞重三其聲中黃鐘之宮律
首槩而不稅今百姓得以

沙隨程氏曰輔銅重一鈞深尺內方尺其聲中黃鐘之宮豈

扣擊而得其聲否乎又漢斛重二鈞方尺以圓函方聲中黃

鐘夫會管小差已不得其調周輔漢斛相去甚遠乃俱脗合

黃鐘此愚所未解也有告迥者曰以聲定會若輔斛則離合

其數與黃鐘之聲會耳非扣擊而得其聲也

齊舊四量豆區釜鐘四升為豆自各其四以登于釜四豆為區

為釜釜六斗四升登成釜十則鐘六斛陳氏三量皆登一馬鐘乃

大馬登加也區一謂加舊量之一也以五升為五豆為區五區

也量音亮區為侯反也區五升而區釜自大故杜云區二升釜八斗

區五升而區釜自大故杜云區二升釜八斗也

會米於五升之也以家量貸而以公量收之貨厚而

漢志度者分寸尺丈引也所以度長短也本起黃鐘之長以子穀

秬黍中者孟康曰子北方黑謂黑黍也師古曰此說非也子

大不中也言取黑黍穀子耳秬黍即黑黍無取北方為號也中者不

中者率為分寸也。秬音鉅一黍之廣度之九十分黃鐘之長

一為一分十分為寸十寸為尺十尺為丈十丈為引而五度審矣

其法用銅高一寸廣二寸長一丈而分寸尺丈存焉用竹為引高

一分廣六分長十丈其方法矩高廣之數陰陽之象也孟康曰高

分一為陽六為陰也分者自三微而成著可分別也寸者寸也尺者隻也師

音約曰隻文者張也引者信也師古曰信讀夫度者別於分寸於寸隻

於尺張於丈信於引引者信天下也職在內官師古曰內官署各

長丞初屬少府中廷尉掌之師古曰法度所量者會合升斗斛也

屬王爵後屬宗正起故屬廷尉也

師古曰會音所以量多少也師古曰量

籥合音閏音力張反本起於黃鐘之會用度數

籥合音閏音力張反本起於黃鐘之會用度數

籥合音閏音力張反本起於黃鐘之會用度數

籥合音閏音力張反本起於黃鐘之會用度數

籥合音閏音力張反本起於黃鐘之會用度數

審其容師古曰因度以生量也其容以子穀拒黍中者千有二百

實其備以井水準其槩孟康曰槩欲其直故以水平之井水清

也音工代反又音工內反十侖為合十合為升十升為斗十斗為斛而五量嘉

矣師古曰其法用銅方尺而圓其外旁有庇焉鄭氏曰庇音條桑

其下為斗孟康曰其謂仰斛也其左耳為升右耳為合侖其狀

似爵以縻爵祿晉灼曰上三下二象天兩地圓而函方左一右二

陰陽之象也其圖象規其重二鈞備氣物之數合萬有一千五百

二十孟康曰三十斤為鈞鈞聲中黃鐘始於黃鐘而反覆焉孟康

之象也侖者黃鐘律之實也躍微動氣而生物也合者合侖之量

也升者登合之量也斗者聚升之量也斛者角斗平多少之量也

夫量者躍於侖合於合登於升聚於斗角於斛也職在太倉大司

農掌之師古曰米粟之衡權者衡平也權重也衡所以任權而鈞

物平輕重也其道如底師古曰底平也謂以底石以見準之正繩

之直左旋見規右折見矩其在天也佐助璇璣斟酌建指以齊七

政師古曰七政日月五星也故曰玉衡論語曰立則見其參於前孟康曰權衡

在輿則見其倚於衡也又曰齊之以禮此衡在前居南方之義也

權者銖兩斤鈞石也所以秤物平施知輕重也本起於黃鐘之重

一侖容千二百黍重十二銖兩之為兩二十四銖為兩十六兩為

斤三十斤為鈞四鈞為石付為十八易十有八變之象也孟康曰

度其義有十八也黃鐘侖銖兩鈞斤石凡七與下十一象為十五

八也張晏曰象易三揲著而成一爻十八變具六爻而成卦五

權之制以義立之以物鈞之其餘小大之差以輕重為宜圓而環

之令之肉倍好者孟康曰謂如鐘之形如環也如淳曰體為肉孔

為好師古曰鐘者秤之權也音直乖反又音直

文獻卷一百一十三

三

睡周旋無端終而復始無窮已也銖者物絲忽微始至於成著可

殊異也師古曰絲讀與兩者兩黃鐘律之重也季奇曰黃鐘之管

得二十四銖而成兩者二十四氣之象也斤者明也三百八十

四銖易二篇之爻陰陽變動之象也十六兩成斤者四時乘四方

之象也鈞者均也陽施其氣陰化其物皆得其成就平均也權與

物均重萬一千五百二十銖當萬物之象也四百八十兩者六旬

行八節之象也孟康曰六甲為六旬一歲有八節三十斤成鈞者

一月之象也石者大也權之大者也始於銖兩於兩明於斤均於

鈞終於石物終石大也四鈞為石者四時之象也重百二十斤者

十二月之象也終於十二辰而復於子黃鐘之象也孟康曰數始

十兩者陰陽之數也三百八十四爻五行之象也四萬六千八十

銖者萬一千五百二十物歷四時之象也而歲功成就五權謹矣

權與物鈞而生衡孟康曰謂鐘與物鈞衡運生規規圍生矩矩方

生繩繩直生準韋昭曰立準以準正則平衡而鈞權矣是為五則

規者所以規園器械令得其類也矩者矩方器械令不失其形也

規矩相須陰陽位序園方乃成準者所以揆平取正也繩者上下

端直經緯四通也準繩連體權衡合德百工絲焉以定法式師古

謂與由同輔弼執玉以翼天子詩云尹氏太師秉國之鈞

四方是維天子是毗師古曰小雅節南山之詩言尹氏職在大衡鴻臚掌之直齊一

實一豆耳三寸實一升重一斤聲中黃鐘晉氏播遷亡其彝量

隋志言歷代度量衡之制

審度

史記曰夏禹以身為度以聲為律禮記曰丈夫布手為尺周官云璧羨起度鄭司農云羨長也此璧徑尺以起度量易緯通卦驗十馬尾為一分淮南子云秋分而未薊定薊定而未熟律數十二薊而當一粟十二粟而當一寸薊者禾穗芒也說苑云度量權衡以粟生一粟為一分孫子算術云蠶所生吐絲為忽十忽為秒十秒為毫十毫為釐十釐為分此皆起度之源其文舛互唯漢志度者所以度長短也本起黃鐘之長以子穀秬黍中者一黍之廣度之九十黍為黃鐘之長一黍為一分十分為一寸十寸為一尺十尺為一丈十丈為一引五度審矣後之作者又憑此說以律度量衡並因秬黍散為諸法其率可通故也黍有大小之差年有豐耗之異未代量校每有不同又俗傳訛謬漸致增損今畧諸代尺度一十五等并異同之說如左

一周尺

漢志王莽時劉歆銅斛尺

後漢建武銅尺

晉泰始十年荀勗律尺為晉前尺

祖冲之所傳銅尺

徐廣徐爰王隱等晉書云武帝泰始九年中書監荀勗校太樂八音不和始知為後漢至魏尺長於古四分有餘勗乃部著作郎劉恭依周禮制尺所謂古尺也依古尺更鑄銅律呂以調聲韻以尺量古器與本銘尺寸無差又汲郡盜發魏襄王冢得古周特王律及鐘磬與新律聲韻聞同于特郡國或得漢特故鐘吹新律命之

皆應梁武鐘律緯云祖冲之所傳銅尺其銘曰晉泰始十年中書
考古器揆校今尺長四分半所按古法有七品一曰姑洗玉律二
曰小呂玉律三曰兩京銅望臬四曰金錯望臬五曰銅斛六曰古
錢七曰建武錢八曰建武銅尺姑洗微強西京望臬微弱其餘與
此尺同銘八十字此尺者最新尺也今尺者杜夔尺也雷次宗何胤
之二人作鐘律圖所載荀勗校量古尺文與此銘同而蕭吉樂譜
謂為梁朝所考七品謬也今以此尺為本以按諸代尺云

二晉田父玉尺

梁法尺實比晉前尺一尺七釐

世說稱有田父於野地中得周時玉尺便是天下正尺荀勗試以
校尺所造金石絲竹皆短校一米梁武帝鐘律緯稱主衣從上相
承有周時銅尺一枚古玉律八枚檢主衣周尺東晉用為章信尺
不復存玉律一口蕭餘定七校夾鐘有昔題刻頌制為尺以相參
驗取細毫中黍積次酬定今之最為詳密長祖冲之尺校半分寸
新尺制為四器名為通又依新尺為笛以命古鐘按刻夷則以笛
命飲和韻夷則定合按此兩尺長短近同

三梁表尺實比晉前尺一尺二分二釐一毫有奇蕭吉云出為司

馬法梁朝刻其度於影表以則影按此則奉朝請祖暅所算造銅
圭影表者也經陳滅入朝大業中議以合古乃用之調律以制鐘
磬等八音樂器

四漢官尺實比晉尺一尺三分七毫

晉時始平掘地得古銅尺

蕭吉樂譜云漢章帝時零陵文學史奚景於冷道縣舜廟下得玉
律度為此尺傳暢晉諸公譜云荀勗新造鐘律時人並稱其精密

唯陳宮阮咸譏其聲高後始平掘地得古銅尺歲久欲腐以校荀勗今尺短校四分時人以咸為解此兩尺長短近同

五魏尺杜夔所用調律比晉前尺一尺四寸七釐魏陳留王景元

四年劉徽註九章云王莽時劉歆斛尺弱於今尺四寸五釐比魏尺其斛深九寸五分五釐即晉荀勗所云杜夔尺長於今尺四寸

半是也

六晉後尺實比晉前尺一尺六分二釐

蕭吉云晉氏江東所用

七後魏前尺實比晉前尺一尺二寸七釐

八中尺實比晉前尺一尺二寸一分一釐

九後尺實比晉前尺一尺二寸八分一釐即開皇官尺及後周市尺

後周市尺比玉尺一尺九分三釐

開皇官尺即鐵尺一尺二寸

此後魏初及東西分國後周末用玉尺之前雖用此等尺魏鸞等

術云周朝市尺得玉尺九分三釐或傳梁時有誌公道人作此尺寄入周朝云與多鬚老翁周太祖及隋高祖各自以為謂已周朝

人間行用及開皇初著令以為官尺百司用之終于仁壽大業中

人間或私用之

十東後魏尺實比晉前尺一尺五寸八毫

此是魏中尉元延明累黍用半周之廣為尺齊朝因而用之魏收

魏史律曆志云公孫崇永平中更造新尺以一黍之長累為寸法

尋太常卿劉芳受詔修樂以拒黍中者一黍之廣即為一分而中

尉元匡以一黍之廣度黍二縫以取一分三家紛競久不能決大

和中十九年高祖詔以一黍之廣用成分體九十之黍黃鐘之長

文獻卷一百三十三 樂考 七
以定銅尺有司奏從前詔而芳尺同高祖所制故遂典修金石迄
武定未有論律者

十一蔡邕銅籥尺

後周五尺實比晉前尺一尺一寸五分八釐

從上相承有銅籥一以銀錯題其銘曰籥黃鐘之宮長九寸空圍
九分容秬黍一千二百粒秤重十二銖兩之以為一合三分損益
轉生十二律祖孝孫云相承傳是蔡邕銅籥後周武帝保定中詔
遣大宗伯盧景宜上黨公長孫紹遠岐國公斛斯徵等累黍造尺
從橫不定後因修倉掘地得古玉斗以為正器據斗造律度量衡
因用此尺大赦改元天和百司行用終於大象之末其律黃鐘與
蔡邕古籥同

十二宋氏尺實晉前尺一尺六分四釐

錢樂之渾天儀尺

後周鐵尺

開皇初調鐘律尺及平陳後調鐘律水尺此宋代人間所用尺傳
入齊梁陳以制樂律與後晉尺及梁時俗尺劉曜渾儀尺畧相依
近當由人間怕用增損訛替之所致也周建德六年平齊後即以
此同律度量頒于天下其後宣帝時達奚震及牛弘等議曰切惟
權衡度量經邦楙軌誠須詳求故實攷校得中謹尋今之鐵尺是
太祖遣尚書故蘇綽所造當時檢勘用為前周之尺驗其長短與
宋尺符同即以調鐘律并用均田度地今以上黨羊頭山黍依漢
書律曆志度之若以大者稠累依數滿尺實於黃鐘之律須撼乃
容若以中者累尺雖復小稀實黃鐘之律不動而滿計此二事之
殊良由消息未善其於鐵尺終有一會且上黨之黍有異他鄉其

色至為其形圓重用之為量定不徒然正以時有水旱之差地有肥瘠之異取黍大小未必得中按許慎解詁黍體大本異於常疑今之大者正是其中累百滿尺即是會古實籥之外纔剩十餘此恐圍徑或差造律未妙就如撼動取滿論理亦通今勘周漢古錢大小有合宋氏渾儀尺度無舛又依淮南累粟十二成寸明先王制法索隱鈎深以律計分義無差異漢書食貨志云黃金方寸其重一斤今鑄金校驗鐵尺為近依文據理符會處多且平齊之始已用宣布今因而為定彌合時宜至於玉尺累黍以廣為長累既實管彌復不容據律調聲必致高急且八音克諧明王盛軌同律度量哲后通規臣等詳校前經斟酌時事謂用鐵尺於理為便未及詳定高祖受終牛弘辛彥之鄭譯何妥等久議不決既平陳上

以江東樂為善曰此華夏舊聲雖隨俗改變大體由是古法祖孝孫云平陳後廢周玉尺律使用此鐵尺律以一尺二寸即為市尺十三開皇十年萬寶常所造律呂水尺實比晉前一尺一寸八分六釐今太樂庫及內出銅律一部是萬寶常所造名水天律說稱其黃鐘律當鐵尺南呂倍聲南呂黃鐘羽也故謂之水尺律十四雜尺趙劉曜渾天儀土圭尺長於梁法尺四分三釐實皆晉前尺一尺五寸

十五梁朝俗間尺長於梁法尺六分三釐
 於劉曜渾儀尺二分實比晉前尺一尺七分一釐梁武鐘律緯云宋武平原送渾天儀土圭云是張衡所作驗渾儀銘題是光初四年鑄土圭是光初八年作並是劉曜所制非張衡也制以為尺長今新尺四分三釐短俗間尺二分新尺謂梁法尺也

嘉量

周禮臬氏為量黼深尺內方尺而圓其外其實一黼其鬲一寸其實一且其耳三寸其實一升重一鈞其聲中黃鐘槩而不稅其銘曰時文思索允臻其極嘉量既成以觀四國求啓厥後茲器為則春秋左氏傳曰齊舊四量且區黼鐘四升曰且各自其四以登於黼六斗四升也黼十則鐘六十四斗也鄭玄以為方尺積千寸比九章粟米法少二升八十一分升之二十二祖冲之以算術攷之積凡一千五百六十二寸半方尺而圓其外戒傍一釐八毫其徑一尺四寸一分四毫七抄二忽有奇而深尺即古斛之制也

九章商功法程粟一斛積二千七百寸米一斛積一千六百二十寸菽答麻麥一斛積二千四百三十寸此據精龜為率使價齊而不等其器之積寸也以米斛為正則同于漢志孫子算術曰六粟

為圭十圭為抄十抄為撮十撮為勺十勺為合應劭曰圭者自然之形陰陽之始四圭為撮孟康曰六十四黍為圭漢志曰量者合兩合升斗斛也所以量多少也本起於黃鐘之籥用度數審其容以子穀秬黍中者千有二百實其籥以井水准其際合籥為合十合為升十升為斗十斗為斛而五嘉量矣其法用銅方尺而圓其外旁有鹿焉其上為斛其下為斗左耳為升右耳為合籥其狀似守以縻爵祿上三下二參天兩地圓而函方左一右二陰陽之象也圓象規其重二鈞備氣物之數各萬有一千五百二十也聲中黃鐘始於黃鐘而反覆焉其斛銘曰律嘉量斛方尺而圓其外旁九釐五毫累百六十二寸深尺積一千六百二十寸容十斗祖冲之以圓率考之此斛當徑一尺四寸三分六釐一毫九抄二忽珣旁一分九毫有奇劉歆疏旁少一釐四毫有奇歆數術不精之所

文獻卷一百一十三

卷一百一十三

九

致也

魏陳留王景元四年劉徽註九章商功曰當今大司農斛圓徑一尺三寸五分五釐深一尺積一千四百四十一寸十分之三王莽銅斛於今尺為深九寸五分五釐徑一尺三寸六分八釐七毫以徽術計之於今斛為容九斗七升四合有奇此魏斛大而尺長王莽斛小而尺短也

梁陳依古齊以古升五升為一斗後周武帝保定元年辛巳五月晉國造倉獲古玉斗暨五年乙酉冬十月詔改制銅律度遂致中和累黍積命同茲玉量與衡度無差准為銅升用頒天下內徑七寸一分深二寸八分重七斤八兩天和二年丁亥正月癸酉朔十五日戊子校定移地官府為式此銅升之銘也其玉升銘曰維大周保定元年歲在重光月旅鞋實晉國之有司繕倉廩獲古斗

升形制典正若古之嘉量太師晉國公以聞勅納於天府暨五年歲在叶洽皇帝乃詔稽準繩攷灰律不失圭撮不差累黍遂鑄金寫之用頒天下以合太平權衡度量今若以數計之玉升積玉尺一百一十寸八分有奇斛積一千一百八十五分七釐三毫九抄又甄鸞算術云玉升一升得官斗一升三合四勺此玉升大而官斗小也以數計之甄鸞所據後周官斗積玉尺九十七寸有奇斛積九百七十七寸有奇後周玉斗并副金錯銅斗及建德六年金錯題銅斗實同以秬黍定量以玉秤權之一升之實皆重六斤十三兩開皇以古斗三升為一升大業初依復古斗

衡權

衡者平也權者重也衡所以任權而鈎物平輕重也其道如底以見準之正繩之直左旋見規右折見矩其在夫也佐助璇璣斟酌

建指以齊七政故曰玉衡權者銖兩斤鈞石也以秤物平施知輕重也古者黍累鍾錙鉤鈞鎰之目歷代差變其詳未聞前志曰權本起於黃鐘之重一簋容千二百黍重十二銖兩之為兩二十四銖為兩十六兩為斤三十斤為鈞四鈞為石五權謹矣其制以義立之以物鈞之其餘大小之差以輕重為宜圓而環之今之肉好者周旋亡端終而復始亡窮已也權與物均而生衡衡運生規規圓生矩矩方生繩繩直生準準正則衡平而鈞衡矣是為五則備千鈞器以為大範案趙書石勒十八年七月造建德殿得圓石狀如水碓其銘曰律權石重四鈞同律度量衡有辛氏造續咸議是王莽時物後魏景明中并州人王顯達獻古銅權一枚上銘八十一字其銘曰律權石重四鈞又云黃帝初祖德而于虞虞帝始祖德而于辛歲在大梁龍集戊辰其定天命有人掘土德受正號即貞改正建丑長壽隆崇同律度量衡稽當前人龍在巳巳歲次實沈初班天下萬國永遵子子孫孫享傳億年此亦王莽所制也其特大樂令公孫崇依漢志先修秤尺及見此權以新秤秤之重一百二十斤新秤與權合若符契於是付崇調樂孝文時一依漢志作斗尺

梁陳依古秤齊以古秤一斤八兩為一斤周玉秤四兩當古秤四兩

隋開皇以古秤三斤為一斤大業中依復古秤

唐太宗貞觀時叶律郎張文收既定樂復鑄律三百六十銅斛二銅秤二銅甌十四秤尺一斛左右耳與鬻皆方積十而登以至於斛與古玉尺玉斗同皆藏於大樂署武后時太常卿武延秀以為奇玩乃獻之及將考中宗廟樂有司奏請出之而秤尺已亡其

跡猶存以常用度量校之尺當六之五量衡皆當三之一

程氏演繁露曰通典叙六朝賦稅而論其總曰其度量三升

當今一升秤則三兩當今一兩尺則一尺二寸當今一尺註

云當今謂即時蓋當佑之時也唐時一尺比六朝制一尺二

寸也又曰開元九年勅度以十寸為尺尺二寸為大尺量以

十升為斗斗三升為大斗此謂十寸而尺十升而斗者皆相

黍為定也鐘律冠冕湯藥皆用之此外官私悉用大者則黍

尺一尺外更增三寸黍量一斗更增三升也唐志租綃長四

丈二尺

宋朝平定四方凡新邦悉頒度量於其境其偽俗尺度斗斛不中法度者皆去之

天宗淳化三年三月詔曰書云協時月正日同律度量衡所以建

國經而立民極也國家萬邦咸入九賦是均故出納於有司繫權

衡之定如聞秬黍之制或差毫釐錘鈞為姦害及黎庶宜令詳定

秤法著為通規事下有司監內裁庫崇儀使劉蒙正劉承珪言太

府寺舊銅式自一錢至十斤凡五十一輕重無準外府歲受黃金

必自毫釐計之式自錢始則傷於重遂尋究本末別製法物至景

德中承珪重加參定而權衡之制益為精備其法蓋取漢制子穀

秬黍為則廣十參以為寸從其大樂之尺

秬黍黑黍也樂尺自黃

寸輕重之制就成二術

黍而求釐參因度而求釐

各謂因樂尺之

黍而取參

其衡合樂尺一尺二寸重一錢錘重六分盤重五分初毫星準半

其衡合樂尺一尺二寸重一錢錘重六分盤重五分初毫星準半

錢至稍總一錢半折成十五分分列十釐第一毫下等半錢當十

斤中毫至稍一錢折成十分分列十釐末毫至稍半錢折成五分

分列十釐等一兩者亦為一秤之則其衡合樂尺一尺四寸重一

錢半鍾重六錢盤重四錢初毫至稍布二十四銖下別出一星星

等五索每銖之下復出一星等五索則四十八中毫至稍五錢布

十二銖銖列五星星等二索布十二銖為五錢之數則一銖等末

毫至稍六銖銖列十星星等一索每星等一索都等六錢半以御書負草

行三體淳化錢較定實重兩銖四索為一錢者以二千四百得十

有五斤為一秤之則其法初以積黍為準然後以分而推忽為定

數之端故自忽絲毫釐黍索銖各定一錢之則謂皆定一錢之則

忽萬為分忽以一分則以十萬忽定為一錢之則絲則千

千絲為一分以一萬毫則百則毫者毛也自忽絲三毫者皆斷釐

尾為之釐則十釐者牛尾毛也曳赤金成絲以為之也轉以十倍

倍之則為一錢至十萬忽之類定為之一錢也黍以二千四百枚為

一兩一兩容十二百黍為一兩之則者兩兩會為兩者也索以二百四十

二百四十索定為一兩之則也銖比二十四索定成二十四銖為一兩之則銖者

蓋言銖遂成其秤秤合黍數則一錢半者計三百六十黍之重列

為五分則每分計二十四黍又每分析為二十釐則每釐計二黍

十分黍之四以十釐分二十四黍則每釐先得二黍餘四黍都分

之四每四毫一絲六忽有差為一黍則釐三之數極矣一兩者合

二十四銖為二千四百黍之重每百黍為銖十銖為索二銖四索

為錢二索四黍為分一索二黍重五釐六黍重二釐五毫三黍重

一釐二毫五絲則黍索之數成矣其則用銅而鑲定以識其輕重

新法既成詔以新式留禁中取太府寺舊秤四十舊式六十以新

式校之乃見舊式所謂一斤而輕者有十謂五斤而重者有一式
 既若是權衡可知矣又比用大秤如百斤者皆懸鈎於架錄於衡
 錄或偃仆手或抑按則輕重之際殊為懸絕至是更鑄新式悉由
 黍象而齊其斤石不可得增損也又令每月用六秤必顯以絲繩
 既置其物則却立以視不可得而抑按復鑄銅式以御書淳化三
 體錢二千四百暨新式三十有二銅牌二十授於太府又置新式
 於內府外府頒于四方大都凡十有一副先是守藏史受天下歲
 輸金幣而太府權衡舊式失準得因之為姦故諸道主者坐逋負
 而破產者甚衆又守藏更代校計爭訟動必數載至是新制既定
 姦弊無所措中外以為便度量權衡皆太府掌造以給內外官司
各以年印而識之其印有方印八角印 慶量衡舊太府寺掌之熙
務頭印之別所以明制度而防偽監也 寧四年詔歸文思院紹聖四年立增損衡量及私造賣之禁令轉
 運司置局鬻賣

大觀四年詔以所定樂指尺頒之天下其長短闊狹之數以今尺
 計定

政和元年詔諸路轉運司以所頒樂尺製給諸州州製以給屬縣
 自今年七月為始毀棄舊尺

二年臣僚上言請以大晟樂尺帝指為數製量權衡式頒之天下
 仍登正舊法又言新尺既頒諸條內尺寸宜以新尺紐定謂如帛

二尺闊二尺五分為四以新尺計四十三尺七寸五分闊二尺一
 寸三分五釐五之五為四即是一寸四分一釐三分釐之二為一尺
 如天武等尺八寸以新尺計四十分一釐三分釐之二為一尺
 六尺四分一釐三分釐之二之類仍令民間舊有斗升秤尺限半
 年首納出限許人告斷罪給賞

文獻通考卷之一百三十三

文獻通考卷一百三十三

文獻通考卷之一百三十四

鄒陽 馬 端臨 貴與 著

樂考

金之屬 雅部

陳氏樂書曰金生於土而別於土其卦則兌其方則西其時則秋其風闐闐其聲尚羽其音則鏗立秋之氣先王作樂用之以為金奏焉周官鐘師掌金奏鑄師掌金奏之鼓鼓人掌四金之聲音孟子曰金聲是也金奏之樂未嘗不用鼓特謂之金者以金為主故也禮曰內金示和也又曰入門而金作示情也國語曰金奏肆夏莊子曰金石有聲不考不鳴則奏金而鳴之內以示情外以示和也音之實也

鐘

世本云黃帝工人垂所造

山海經云炎帝之孫鼓延始為鐘又禮記云垂之鐘鄭玄云垂堯時

文獻通考卷之一百三十四

樂考

十五

鐘工並未 ○呂氏春秋曰黃帝命伶倫鑄十二鐘和五音傳曰黃

帝命伶倫與營接作十二鐘 ○考工記六分其金而錫居一謂之

鐘鼎之齊鳥氏為鐘兩來謂之鈇此四各者鐘體也鄭衆云于

鼓鼓上謂之鈇鈇上謂之舞此四各者鐘體也鄭衆云于

之甬甬上謂之衡此二名者鐘柄鐘懸謂之旋旋蟲謂之幹旋屬

所以懸之也鄭衆云旋蟲者旋以蟲為鐘帶謂之篆篆間謂之枚

枚間謂之景帶所以介其各也介在于鼓鈇舞甬衡之間凡四鄭

有九四面于上之檠謂之隧檠所擊之處檠擊也檠在鼓中室而

音反十分其鈇去二以為鈇以其鈇為之鈇間去二分以為鼓間

以其鼓間為之舞脩去二分以為舞廣此言鈇之徑若鈇徑之入

鼓間又若鈇徑之六與舞脩相應舞脩舞徑也舞上下徑以橫為

脩從為廣舞脩四分今亦六徑之二分以為之鈇間則舞間之方常

若鈇之四也舞間方四則鈇間六亦其方也鈇六鈇六舞四此鐘

口十者其長十六也鐘之數以律為度廣長與圓徑假設之耳

其鈇之形則各鈇之制為長短大小也凡言間者以其鈇之長

為之甬長數也以其甬長為之圍參分其圍去一以為衡圍衡居

小參分其甬長二在上一在下以設其旋今衡居一分則參分旋

半當甬之中鐘已厚則石太厚則已薄則猶太薄則侈則柝

矣則鬱舒揚不長甬則振鐘掉則聲不正是故大鐘十分其鼓間以

其一為之厚小鐘十分其鈇間以其一為之厚言若此則不石不

六而今且異又十分之一猶太厚皆非也鐘大而短則其聲疾而

短聞淺則疎疎則易竭鐘小而長則其聲舒而遠聞深則安為隊

六分其厚以其一為之深而圓之厚鐘厚也深謂國語周景王

將鑄無射而為之大林鍾也或云鑄無射以林鐘之數益之也單

穆公曰不可夫鐘不過以動聲動聲謂合樂以金若無射有林耳

弗及矣若無射復有大林以覆之無射陽聲之細者也夫鐘聲以

林鐘音之大者也細抑大陵故耳不能聽及也

夫鐘聲以

為耳也耳所不及非鐘聲也非法鐘之聲也猶目所不見不可以為目也

若目之精明所不見見亦不可掩以目也耳目夫目之察度也不

所不能及而強之則有眩惑之失以生惑也夫目之察度也不

過步武尺寸之間六尺為步賈武其察色也不過墨丈尋常之間尺五

為墨倍墨為丈八尺為尋倍尋為常耳之察和也在清濁之間清濁律中之變黃鐘

尺為尋倍尋為常耳之察和也在清濁之間清濁律中之變黃鐘

則清其察清濁也不過一人所勝勝舉是故先王之制鐘也大不

出鈞重不過石鈞所以鈞音之法也百二十斤為石律度量衡於是

乎生律五聲陰陽之法也度丈尺也量斗斛也衡有斤兩之數生

於黃鐘黃鐘之管容黍千二百粒粒百為銖是為一龠龠二

為合合重一兩故曰律小大器用於是乎出出於鐘也易云制器

度量權衡於是乎生也斤兩丈尺故聖人慎之今王作鐘也聽之弗及耳不及知比之不

節節謂法度量鐘聲不可以知和耳不能聽故不制度不可以出

而美不過以觀目若聽樂而震觀美而眩患莫甚焉問於伶州鳩

對曰臣聞之琴瑟尚宮輕者從大重者從輕鐘尚羽鐘聲大羽石尚角

石磬也輕於鐘故尚匏竹利制匏笙也竹簫管也利制以大不踰

宮細不過羽夫宮音之主也第以及羽宮聲大故為聖人保樂以

愛財財以備器樂以殖財保安也備具也殖長也古者以樂故樂

器重者從細重謂金石也從細尚細聲輕者從大謂尚重音也是

以金尚羽石尚角瓦絲尚宮匏竹尚議議從其革木一聲革木一聲

故也一聲無夫政象樂樂從和和從平和八音克諧也平細大不

清濁之變也夫政象樂樂從和和從平和八音克諧也平細大不

政和則聲以和樂律以平聲林鐘為徵太簇為商南呂為羽姑洗

為角所以金石以動之鐘聲所以絲竹以行之管絃所詩以道之

道已志也書歌以詠之詠詩也書匏以宣之宣發瓦以贊之贊助

革木以節之物得其常曰樂極極物事也極之所集曰聲聲會也言

會集曰聲應相保曰和保知細大不踰曰平細大之聲不相踰越

五聲也細大不踰曰平細大之聲不相踰越

五聲也細大不踰曰平細大之聲不相踰越

五聲也細大不踰曰平細大之聲不相踰越

五聲也細大不踰曰平細大之聲不相踰越

不平如是而鑄之金為鑄金也磨之以石磨石也繫之以絲木繫之

木以為越之匏竹越匏竹也節之鼓節其長短

而行之以遂八風遠順也傳曰所以節八音而為石為竹為民

陰陽序次風雨時至嘉生繁祉人民和制物備而樂成上下不罷

故曰樂正今細過其主妨於正細謂無射也主正也言無射

用物過度妨而財過度用正害財匱妨於樂樂從和今正

聽聲越遠非平也越延也言無射之聲為大林夫有和平之

聲則有蕃殖之財財也於是乎道之以中德詠之以中音中音

以聽若夫匱財用罷民力以逞淫心聽之不和比之不度無益於

教而離民怒神非臣之所聞也王不聽州鳩曰王其以心疾死乎

夫樂天子之職也夫音樂之興也樂音因而鐘音之器也

天子省風以作樂器以鐘之鐘聚輿以行之樂音小者不窳力

大者不擻大音也擻謂積窳則不感不完備擻則不容心不

心是以感感實生疾今鐘擻矣王心不堪其能久乎

陳氏禮書曰典同凡為樂器以十有二律為之度數單穆公

曰先王之制鐘也大不出鈞重不過石律度量衡於是乎生

則樂器待律然後制而律度又待鐘然後生故有十二辰之

鐘以應十二月之律十二辰之鐘大鐘也大鐘特縣詩書爾

雅所謂鏞是也非十二辰之鐘則編焉周禮所謂編鐘是也

鐘體之別五銑于鼓鉦舞是也鐘磬之別二角衡是也衡上

有旋旋飾有壺介於于鼓舞之間有帶布於帶間有枚先儒
曰銑金之澤者又曰銑小鑿也鐘藥亦謂之銑其以類鑿然
也于則銑間之曲祛者也鼓則于上之待拊者也鉦則鼓舞
之正中者也舞則聲之震動於此者也甬出舞上者也衡橫
甬上者也帶類篆故謂之篆乳有數故謂之枚然鐘之長短
徑圍經無明證其言十分其銑去二以為鉦以其鉦為之銑
間者鉦體之徑居銑間之八也去鉦二分以為之鼓間者鼓
間之徑居銑間之六也以其鼓間為之舞修修舞之徑也舞
徑亦居銑間之六也去舞徑二分以為舞廣廣舞之長也舞
長居銑間之四也舞長四而徑間亦四武鼓徑六而長亦六
鄭氏以為此鐘口十其長十六也凡樂器以十有二律為之
度數若黃鐘之律九寸十六之而銑取其十以為度則銑徑
三寸有奇鉦鼓舞之所居者遞去二分則舞脩三寸有奇舞
廣二寸有奇林鐘之律六寸十六之而銑取其十以為度則
銑徑三寸有奇鉦鼓舞之居者遞去二分則舞二寸有奇舞
廣一寸有奇餘律之鐘亦然賈公彥曰律各倍半以為鐘舉
一端也大鐘十分其鼓間以其一為之厚小鐘十分其鉦間
以其一為之厚小鐘十分其鉦間以其一為之厚蓋鉦體居
銑之六與鼓間同鉦間又殺矣與鼓間異此所以各十分之
以為厚薄鄭氏曰鼓鉦之間同方六而今宜異又十分之一
猶太厚皆非也若言鼓外鉦外則近之鼓外二鉦外一以謂
鼓外二間鉦外一間而十分之以其一為厚薄其說誤矣

陳氏樂書曰嘗考唐史商盈孫按危氏藥銑于鼓鉦舞之法
用筭法乘除罇鐘之輕重高下定編鐘之制黃鐘九寸五分

倍應鐘三十三分有半差為四十八字口項之量徑衡之圍
莫不有齊量焉使上按圍鑄之凡二百四十枚及其成也音
韻與磬協矣今大常所用舊鐘無慮千枚其間或類古法大
抵出盈孫所造也外此則器律短而聲高矣聖朝嘗語李照
制管調律而更鑄焉其法悉圓其形而弁一孔其上出柄蟠
龍之飾雖和應於一時然較古鐘如鈴而不圓者異矣唐制
凡私家不設鐘磬三品以上女樂五人五品以下不過三人
是不知周官大胥樂縣之制也

鑄 書笙鑄以閒詩鼓維鑄註云鑄大鐘也爾雅大鐘曰鑄
鑄 周禮鑄師註鑄如鐘而大禮書韋昭杜預云小鐘儀禮鑄從
薄與鉞鑄之鑄同 隋志金之屬二一曰鑄鐘每鐘懸一簣簣各
應律呂之應即黃帝所命伶倫鑄二鐘和五音者也 宋仁宗明

道初詔定大樂集賢校理李照言古者鑄鐘擊為節檢而無合與
之義大射有二鑄皆亂擊焉後周以十二鑄相生擊之景德中李
宗諤領太常總考十二鑄鐘而樂工相承殿廷習用三調六曲三
調者黃鐘太簇蕤賓也六曲者調別有隆安正安二曲郊廟之縣
則環而擊之宗諤上言曰金部之中鑄鐘為難如一聲不及則宮
商失序使十二鑄工皆精習則遲速有倫隨月用律諸曲無不通
矣貞宗應詔黃鐘太簇二宮更增文舞武舞福酒三曲至是詔馮
元等詢考擊之法元等奏言後周嘗以相生之法擊之音韻克諧
國朝亦用隨均合曲然但施殿庭未及郊廟謂宜使十二鐘依辰
列位隨均為節便於合樂仍得并施郊廟若軒縣以下則不用此
制所以重備樂尊王制也詔從焉慶曆四年大安樂成詔侍臣觀
新樂于紫宸殿凡鑄十二黃鐘高尺二寸半廣一尺二寸鼓六鉦

四舞六通衡并旋蟲共高八寸四分隧徑二寸二分深一寸二釐
篆帶每面縱者四橫者四枚景挾鼓與舞四處各有九每面共三
十六兩藥間一尺四寸容九斗九升五合重一百六斤大呂以下
十一鐘並與黃鐘同制而兩藥間遞減至應鐘容九斗三升五合
而其重加至應鐘重一百四十八斤並如新律本律議者以為周
禮大鐘十分其鼓間以其一為之厚小鐘十分其鉦間以其一為
之厚則是大鐘宜厚小鐘宜薄今大鐘重一百六斤小鐘重一百
四十八斤則小鐘厚共也 五年二月乾寧軍進古鐘一送詳定
所四月知制誥王洙奏黃鐘為宮最尊者但聲有尊卑耳不必在
其形體也言鐘磬依律數為大小之制者經典其正文惟鄭康成
立意言之亦自云假設之法孔穎達作疏因而述之據歷代史籍
亦無鐘磬依數大小之說其康成穎達等即非身會制作樂器至
如言磬前長三律二尺七寸後長二律一尺八寸是磬有大小之
制者据此以黃鐘為律臣曾依此法造黃鐘特磬者止得林鐘律
聲若隨律長短為鐘大小之制則黃鐘長二尺二寸半減至應鐘
則形制大小比黃鐘才四分之一又九月十月以無射應鐘為宮
即黃鐘太呂反為商聲宮小而商大是君弱臣強之象今參酌其
罇鐘特磬制度欲且各依律數筭定長短大小容受數仍以皇祐
中忝尺為法鑄大呂應鐘鐘磬各一即見形制聲韻所歸奏可五
月翰林學士承旨王拱辰言奉詔詳定大樂比臣至局鐘磬已成
竊緣律有長短磬有大小黃鐘九寸最長其氣陽其象土其正聲
為宮為諸律之首蓋君德之象不可並也今十三鐘磬一以黃鐘
為率與古為異臣亦嘗詢逸瑗等皆言依律大小則聲不能諧故
臣竊有疑請下詳定大樂所更稽古之義參定之是月知諫院李

允言曩者紫宸殿閣太常新樂議者以鐘之形制未中律度遂斥而不用復詔近侍詳定切聞崇天院聚議而王拱辰欲更前史之義王洙不從議論喧噴夫樂之道廣大微妙非知音入神豈可輕議西漢去聖尚近有制氏世典大樂但能紀其鏗鏘而不能言其義況今又千餘年而欲求三代之音不亦難乎且阮逸罪廢之人未能通聖明述作之事務為異說欲規恩賞朝廷制樂數年當國財匱乏之時煩費甚廣器既成矣又欲改為雖命兩府大官監議然未能裁定其當請以新成鐘磬與祖宗舊樂參校其聲但取和詩近雅者合用之大觀間議禮局言伶州鳩曰大鈞有鈞無鐘鳴其細也細鈞有鐘無鈞昭其大也然則鐘大器也鈞小鐘也以宮商為鈞則謂之大鈞其聲大故用鈞以鳴其細而不用鐘以角徵羽為鈞則謂之小鈞其聲細故用鐘以昭其大而不用鈞然後細

大不踰聲應相保和平出焉是鐘鐘兩器其用不同故周人各立其官後世之鑄鐘非特不分大小又混為一器復於樂架編磬之外設鑄鐘十二以配之則於義重複乞宮架樂去十二鑄鐘止設一大鐘為鐘一小鐘為鈞一大磬為特磬以為衆磬所依詔可

剽爾雅鐘中者曰剽音栗棧爾雅鐘小者曰棧晉時刻縣民於田中得一鐘長三寸口徑四寸銘曰棧蓋唐時岑陽耕者得古鐘高尺餘楊枚叩之口此姑洗角也既剽拭有刻在兩夾果然

陳氏樂書曰虞夏之時小鐘謂之鐘大鐘謂之鏞周之時大鐘謂之鐘小鐘謂之鈞則鈞之為用其實編鐘也編鐘之用其實歌鐘也一器而三名之各有攸趨爾又曰莫非鐘也大者謂之鏞以民為大故也書言笙鏞詩言

鼓鼓維鏞鏞鼓有數是已小者謂之棧以象功之淺者也昔
晉人得鐘長三寸中徑四寸銘曰棧是已若夫大而不鏞小
而不棧則又掠其大小之聲而歸於中焉其斯已為剽數儀
禮大射阼階之東笙磬其南笙鐘其南鑄西階之西頌磬其
南笙鏞其南鑄皆南陳國語曰細鐘有鈞無鑄昭其大也大
鈞有鑄無鐘甚大無鑄鳴其細也蓋細鈞角微也必和之以
大故有鐘無鑄大鈞官商也必和之細故有鑄無鐘則鑄小
鐘大明矣晉語左傳鄭伯嘉納魯之寶鄭人賂晉侯歌鐘二
肆及其鑄韋昭杜預皆以鑄為小鐘然言歌鐘及其鑄則鐘
大鑄小可知鐘師掌金奏大鐘也鑄師掌金奏小鐘也許慎
曰鑄鑄于之屬所以應鐘磬也於理或然鄭康成謂鑄如鐘
而大孫炎郭璞釋大鐘之鏞亦名為鑄不亦失小大之辨歟

以經考之自虞至周鏞大而鐘小自周公制禮鐘大而鑄小
雖有改制之名無變大小之實也秦漢以來鐘鑄之制小者
或數寸大者或容千石皆不本律度故梁去衡鐘而設鑄隋
疑無射之鑄無合曲之義乃襲後周以十二鑄相生擊之聲
韻始克諧矣聖朝之初鑄鐘有三調六曲更詔依均擊之與
編鐘相應要知失細大之制非成周制作之意也傳曰黃鐘
之鐘容秬黍一斛一斛八斗為度國語曰度律均鐘以定中
聲白虎通曰鑄者時之聲也節度之所生也有節度則萬物
昌無節則萬物亡斯言信矣

編鐘 小胥凡縣鐘磬十為堵全為肆註云鐘磬編縣之二八十
六枚而在一簾謂之堵鐘一堵磬一堵謂之肆十六枚之數起於
八音倍而設之故十六也禮書曰後世宗鄭氏說用四清聲以謂

夷則南呂無射應鐘四宮管短則減黃鐘大呂太簇姑洗四管之半以為清聲而應之則樂音諧今大晟樂宗前代制亦用十六枚以十二枚為正鐘四枚為清鐘焉隋志金之屬二曰編鐘小鐘也各應律呂大小以次編而懸之上下皆八合十六鐘懸於一簏 宋仁宗明道初改制大樂命集賢院理李照等預議翰林學士馮元等同共討論時太常鐘磬每十六枚為一簏而四清聲相承不擊照因上言十二律聲已備餘四清聲乃鄭衛之樂請於編縣止留十二中聲去四清鐘則哀思邪僻之聲無由而起也元等駁之曰前聖制樂取法非一故有十三管之和十九管之巢三十六簧之竽二十五絃之瑟十三絃之箏九絃七絃之琴十六枚之鐘磬各自取義寧有一之於律呂專為十二之數也且鐘磬八音之首春秋號樂總言金奏詩頌稱羨實依磬聲此二器非可輕改今照欲損為十二不得其法於古臣等以為不可且聖人既以十二律各配一鐘又設黃鐘至夾鐘四清聲以附正聲之次原其四清之意蓋為夷則至應鐘四宮而設也夫五音中為君商為臣角為民徵為事羽為物不相凌謂之正迭相凌謂之慢百王之不易也聲重大者為尊輕清者為卑卑者不可加於尊古今之所同也故列聲之尊卑者事與物不與焉何則事為君治物為君用不能尊於君故也惟君臣民三者則自有上下之分不得相越故四清聲之設正謂臣民相避以為尊卑也今若止用十二鐘旋相考擊至夷則以下四管為宮之時臣民相越上下文矣則凌犯之音作矣此甚不可者也其鐘磬十六皆本周漢諸儒之說及唐家典法所載欲損為十二惟照獨見臣以為且如舊制便 帝令權用十二枚為一格且詔曰俟有知音者能考四鐘協調清濁有司別議

以聞元祐間范鎮為樂論上之其論鐘曰夫鐘之制周官鳧氏言之甚詳而訓解者其誤有三若云帶所以介其名也介在于鼓鉦舞角衡之上其誤一也又云舞上下促以橫為修從為廣舞廣四分今亦去徑之二分以為間則舞間之方常居銑之四也舞間方四則鼓間六亦其方也鼓六鉦六舞四既言鼓間與舞脩相應則鼓與舞皆六所云鉦六舞四其誤二也又云鼓外二鉦外一彼既以鉦鼓皆六無厚薄之差故從而穿鑿以遷就其說其誤三也今臣所鑄編鐘十二皆從其律之長故鐘口十者其長十六以為鐘之身鉦者正也居鐘之中上下皆八下去二以為之鼓上去二以為之舞則鉦居四而鼓與舞皆六是故于鼓鉦舞筭景藥隊角衡旋蟲鐘之文也著於外者也廣長空徑厚薄大小鐘之數也起於內者也若夫金錫之齊與鑄金之狀率按諸經差之毫釐則聲有高下不可不審其鑄鐘亦以此法而四倍之今太常鐘無大小無厚薄無金齊一以黃鐘為率而磨以取律之合故黃鐘最薄而輕自大呂以降迭加重厚是以卑陵尊以小加大其可乎且清聲者不見於經惟小胥註云鐘磬者編次之二八十六枚而在一簠謂之堵至唐又有十二清聲其聲愈高尤為非是國朝舊有四清聲置而弗用至劉几用之與鄭衛無異揚徐註元祐樂議以破鎖說曰鐘謂清聲不見於經惟小胥註云鐘磬者編次之十六枚而在一簠謂之堵至唐又有十二清聲其聲愈高尤為非是國朝舊有四聲置而弗用至劉几用之與鄭衛無異按編鐘編磬十六其來遠矣豈獨見於周禮小胥之註哉漢成帝時捷為郡於水濱得古鐘十六枚帝因是陳禮樂雅頌之聲以風化天下其事載於禮樂志不為不詳豈因劉几然後用哉且漢承秦秦未嘗制作禮樂其

稱古磬十六者乃二帝王王之遺法也其王朴樂內編鐘編磬以其聲律太高歌者難遂故四清聲置而不用及神宗朝下二律則四清聲皆用而諧協矣周禮曰鳧氏為鐘薄厚之所震動清濁之所由出則清聲豈不見於經哉今鎮簫笛埙篪篥笙和笙獻於朝廷簫必十六管是四清聲在其間矣自古無十二管之簫豈簫韶九成之樂已有鄭衛之聲乎禮部太常亦言鎮樂法自係一家之學難以參用而樂如舊制

陳氏樂書曰先王作樂以十有二律為之數度以十有二聲為之齊量紀之以三平之以六歸於十二天之道也然則以十有二辰正鐘磬樂縣之位豈他故哉凡以齊量數度考中聲順天道而已蓋編鐘十二同在一簏為一堵鐘磬各一堵為肆春秋傳歌鐘二肆則四堵也小胥之職凡縣鐘磬半為

堵全為肆是鐘磬皆在所編矣磬師掌教擊磬擊編鐘於鐘言編則磬可知明堂位曰叔之離磬編則離則特謂之離磬則特懸之磬非編磬也言磬如此則鐘可知也荀卿言縣一鐘大戴禮言編縣一言特懸鐘磬如此則編鐘編磬亦可知豈非金石以動之常相待以為用乎由是觀之鐘磬編縣各不過十二古之制也漢服虔以十二鐘當十二辰更加七律一縣為十九鐘隋之牛洪論後周鐘磬之縣長孫紹援國語書傳七律七始之制合正倍為十四梁武帝又加濁倍三七為二十一後魏公孫崇又參縣之合正倍為二十四至唐分大小二調兼用十六二十四枚之法皆本二變四清言之也蔽於二變者不過溺於國語書傳蔽於四清者不過溺於樂緯皆非聖經之意也惟聖朝李照范鎮發四清用十二律

之議何者智識之明而遠過於諸子乎李照雖知去四清而不知去二變猶不去四清也將何以成和樂邪貞目論也

宮縣用之先儒設於甲丙庚壬之位十二律各有正聲說取黃鐘至夾鐘四律為清聲此半洪據鄭康成及樂緯之說也

古者編鐘編磬登歌用之以節歌句故堂上擊黃鐘特鐘而堂下編鐘應之擊黃鐘特磬而堂下編磬應之上下唱和之道也

青鐘 赤鐘 黃鐘 白鐘 黑鐘昔黃帝作五聲以正五鐘一

曰青鐘大音二曰赤鐘心聲三曰黃鐘血光四曰景鐘昧其明五

曰黑鐘隱其帝五聲既調然後作五行淮南子謂孟秋之日西館

御女白色白綵撞白鐘是也宋徽宗崇寧三年作大晟樂鑄景鐘

成景鐘者黃鐘之所自出也垂則為鐘仰則為鼎鼎之大終於九

斛中聲所極製煉玉屑入於銅齊精純之至音韻清越其高九尺

按以九龍惟天子親郊乃用之立於宮架之中以為君圍於是命

翰林學士承旨張康國為之銘其文曰天造我宋於穆不已四方

來和十有二紀樂象厥成維其特矣迪惟有夏度自禹起我龍受

之天地一指於論景鐘中聲所止有作于斯無襲于彼九九以生

律呂根抵維此景鐘非弁非俊在宋之庭屹然特峙天子萬年既

多受祉維此景鐘上帝命爾其承伊何以燕翼子永言寶之宋樂

之始太甲大夫劉曷編修樂書金部有七曰景鐘以謂景鐘乃樂

之祖而非常用之樂也黃帝五鐘一曰景鐘景大也鐘西方之聲

以象厥成惟功大者其鐘大世莫識其議久矣其聲則黃之正而

律呂由是主焉平時弗考風至則鳴紹興十三年命給事中段拂

等討論景鐘制度按大晟樂書黃帝有五鐘一曰景鐘景者大也

黃鐘者樂所自出而景鐘又黃鐘之本故為樂之祖惟天子郊祀

黃鐘者樂所自出而景鐘又黃鐘之本故為樂之祖惟天子郊祀

黃鐘者樂所自出而景鐘又黃鐘之本故為樂之祖惟天子郊祀

黃鐘者樂所自出而景鐘又黃鐘之本故為樂之祖惟天子郊祀

上帝則用之自齋宮詣壇則擊之以召至陽之氣既至聲闋衆樂乃作祀事既畢陞輦又擊之蓋天者群物之祖今以樂之祖感之則天之百神可得而禮音韻清越以九龍立於宮架之中以為君圍環以四清聲鐘磬鐃鐃特磬以為臣圍編鐘編磬以為民圍內設寶鐘球玉外為龍簏風琴景鐘之高九尺其數九九實高八尺一寸垂則為鐘仰則為鼎鼎之大中於九斛退藏實八斛有一馬內出皇祐大樂中黍尺參以太常舊藏黃鐘律編鐘高適九寸正相脗合遂遵用黍尺製造鐘成左僕射秦檜為之銘其文曰皇宋紹興十六年中興天子以好生大德既定寰宇乃作樂以暢天地之化以和神人維茲景鐘首出衆樂天子專用諸禮祀謹拜手稽首而獻銘德純懿兮文繼躋壽域兮孰內外薦上帝兮偉茲器聲氣應兮同久視貽子孫兮彌萬世

陳氏樂書曰尚書大傳天子左五鐘右五鐘出撞黃鐘左五鐘皆應然後少師奏登車告出也撞蕤賓右五鐘皆應然後少師奏登堂就席告入也由是觀之黃鐘所以奏肆夏也蕤賓所以奏采芻也出撞陽鐘而陰應之是動而節之以止入撞陰鐘而陽應之是止而濟之以動易序卦物不可以終動不可以終止之意也樂師言行以肆夏先於趨以采芻豈主出言之耶禮記趨以采芻先於行以肆夏豈主入言之耶大戴禮言步中采芻趨中肆夏誤矣後世奏求至之樂為行步之節豈效古采芻肆夏之制歟

金鐃 鐃于 周禮小師以金鐃和鼓其形象鐘頂大腹擦口弁以伏獸為鼻內縣于鈴銅舌凡作樂振而鳴之與鼓相和國語曰戰以鐃于儆其民也又黃池之會長王親鳴鐘鼓鐃于振鐃則鐃

之和鼓以節聲樂和軍旅其來尚矣後世之制或為兩馬之形或為蛟龍之狀引舞用焉非周制也

容齋洪氏隨筆曰周禮鼓人掌敎六鼓四金之音聲以節聲樂四金者鐃鐃鐃也以金鐃和鼓鄭氏註云鐃鐃于也圓如確頭大上小下樂作則鳴之與鼓相和賈公彥疏云鐃于之名出於漢之六手樂官南齊始興王鑑為益州刺史黃漢什邡民改祚以鐃于獻鑑古禮器也高三尺六寸六分圍二尺四寸圓如箇銅色黑如漆甚薄上有銅馬以繩懸馬令去地尺餘灌之以水又以器盛水於下以芒莖當心跪注鐃于以手振芒則其聲如雷清響良久乃絕古所以節樂也周制斯微精三禮為太常卿自魏孝武西遷雅樂廢闕樂有鐃于者近代絕無此器或有自蜀得之皆莫之識微曰此鐃于也

衆弗之信遂依于寶周禮注以芒筒將之其聲極振乃取以合樂焉宣和博古圖說云其製中虛椎首而殺其下王黼亦引段祚所獻為證云今樂府金鐃就擊於地灌水之制不復考矣是時有虎龍鐃一山紋鐃一園花鐃一繫馬鐃一龜魚鐃一魚鐃二鳳鐃一虎鐃七其最大者重五十一斤小者七斤淳熙十四年澧州慈利縣周赧王墓傍五里山摧蓋古墓也其中藏器物甚多予甥余玠宰是邑得一鐃高一尺三寸上徑長九寸五分闊八寸下口長徑五寸八分闊五寸虎紐高一寸二分闊一寸一分并尾長五寸五分重十三斤紹熙三年予仲子簽書峽州判官於長陽縣又得其一甚大高二尺上徑長一尺六分闊一尺四寸二分下口長徑九寸五分闊八寸虎紐高二寸五分足闊三寸四分并尾長一尺重三十

五斤皆虎錘也子家蓄古彝器百種此遂為之冠小錘無缺損扣之其聲清越以長大者破處五寸許聲不能渾全然亦可考擊也後復得一枚與大者無小異自峽來實諸窮籠中取者不謹斷其紐匠以藥鐸而罅之遂兩兩相對若三禮圖景祐大樂圖所畫形製皆非東坡志林記始興王鑑一節云記者能道其尺寸之詳如此而拙於遣詞使古器形制不可復得其彷彿甚可恨也正為此云

金鐃 金鉦 丁寧 周禮 古人以金鐃節鼓司馬職公司馬執鐃軍行鳴鐃詩曰鉦人伐鼓國語曰鼓丁寧春秋傳曰射汰輶而著於丁寧說文曰鐃鉦也韋昭曰丁寧鉦也鄭康成曰鐃如小鐘軍行鳴之以為鼓節蓋自其聲濁言之謂之鐃自其徹人言之謂之丁寧自其正人言之謂之鉦其實一也後世合宮縣用之而有

流蘇之飾非周制也先儒謂非雅樂之器是不稽四金以節聲樂之過也 近代有大銅疊懸而擊之亦此類

大金鏡 小金鏡 小鉦 周禮 鼓人以金鏡止鼓大司馬卒執長鏡以其聲譙譙然故以鏡名之說文曰鏡小鉦也象鐘形旁有二十四銑飾以流蘇柄中上下通鐘鼓吹曲有鏡歌所以退武舞也豈亦周之遺制歟蓋其小者似鈴有柄無舌執而鳴之以止鼓大者象鐘形薄旁有二十四銑宮縣用之飾以流蘇蓋應律聲而和樂

金鐸 周禮 鼓人以金鐸通鼓兩司馬執鐸三鼓掩鐸振鐸樂記曰夾振之而駟伐盛威於中國也司馬法曰鐸聲不過琅鐸名曰鐸度也號令之限度也則鐸大鐸也舞者振之警衆以為節是金鐸以金為舌所以振武事也舞武事者執之晉荀氏曰趙人牛鐸

文獻卷一百廿四
樂考
以諧樂亦得古人之遺也掩上振之為掩罷者止行息氣也

陳氏樂書四金通論曰聖人作易參天兩地而倚數因三而三之其數六因兩而兩之其數四鼓陽也而六之參天之數也金陰也而四之兩地之數也六鼓四金之音聲以節聲樂以和軍旅以正田役必掌以鼓人者鼓為樂之君故也蓋六鼓之有四金猶六律之有六呂未有能偏廢者也故罇之聲罇獨之聲濁鏡之聲高鐸之聲明罇則陰與陽和故可以以和鼓倡而和之故也罇則承陽而節之故可以節鼓行而節之故也高則陰勝於陽而可以止鼓退而止之故也明則陰與陽通而可以通鼓作而通之故也在易之艮位之終止也位之終止則窮故以漸進繼焉既濟治之終止也治之終止則亂故以未濟終焉亦六鼓終於通鼓之意也大司馬言罇鏡則鳴之而已鐸則或振或撻其用則先罇而後鏡與此不同者此言理之序大司馬言用之序故也然大司馬不言鐸者以大司馬方習戰陳之事非倡和之時故也釋名金鼓校號也將帥號令之所在也左傳曰凡師有鐘鼓曰伐呂氏春秋曰金鼓所以一耳也法令所以一心也孫子曰夫金鼓所以一人之耳目也人既專一則勇者不得獨進怯者不得獨退此一衆之法也由是觀之金鼓之用於軍旅則將軍之氣一軍之形候也况用之以節聲樂者乎後世以角代金非古制也

亦鐸 書曰道人以木鐸徇于路記曰振木鐸于朝天子之政也小宰正歲率治官之屬而觀治象小司徒正歲率其屬而觀教象之法皆徇以木鐸小司寇正歲帥其屬而觀刑象令以木鐸宮正

文淵卷一百十四
司烜以之脩火禁於國中鄉師凡四時之召以之徇于市朝士掌國五禁之法以之徇于朝是木鐸以木為舌所以振文事也故舞文事者執之振文事一也在帝王天子則行而為政在元聖素王則言而為教天將以夫子為木鐸豈非言而教之之事歟金鐸形如鐸有柄金舌木鐸形如金鐸稍矮如既有柄木舌

金之屬 胡部

陳氏樂書曰周官鞀師掌教鞀樂旄人掌教舞夷樂鞀鞀氏掌四夷之樂與其聲歌祀饗燕用焉然則胡部之樂雖先王所不廢其用之未常不降之於中國雅部之後也故鞀師旄人鞀鞀氏所以居大司樂之末歟後世以廣篋為頭管進之雅部之前失先王所以立樂之方也臣嘗觀漢明堂時北單于來請音樂詔報曰前單于言先帝時賜呼韓邪琴瑟篋篋皆敗願復裁賜念單于國尚未安方屬武即以功戰為務竿瑟之用不如良弓利劍故不以齊朕不愛小物於單于也然則匈奴亦通用中國樂矣用華音變胡俗可也以胡音亂華如之何而可

方響

鐵響

梁有銅磬蓋今方響之類也方響以鐵為之脩八寸廣二寸圓上方下架如磬而不設業倚於架上以代鐘磬人間

所用者纔三四寸後周正樂載西涼清樂方響一架十六枚具黃鐘大呂二均聲唐武帝朝朱崖李太尉有樂史康郊嘗携琵琶於池上彈絃實調忽聞菱荷間有物躍出其岸視之乃方響絃實鐵也豈指撥精妙能致律呂之然耶和凝有響鐵之歌蓋本諸此編鐘唐西涼部非特有方響亦有編鐘焉豈中國之制流入於夷狄邪齊武帝始通使於魏僧虔謂其兄子儉曰古語謂中國失

禮問之四夷計樂亦如之非虛言也

正銅鈸 銅鈸亦謂之銅盪本南齊穆士素所造其圓數十中間

隆起如浮漚出西戎南蠻扶南高昌疎勒之國大者圓數尺以韋

貫之相繫以和樂唐之燕樂清曲有銅鈸相和之樂今浮屠氏清

曲用之蓋出於夷音也唐胡部合諸樂繫小銅鈸于合曲而京

有正與和其大小清濁之辨歟

銅鈸 銅鈸謂之銅盤本西戎南蠻之器也音管人有銅澡盤無

故自鳴張茂先謂人曰此器洛陽宮鐘聲相諧宮中撞鐘故鳴也

後驗之果爾大抵音比則和聲同則應非有物使之然也

銅鏡 浮屠氏所用浮漚器小而聲清世俗謂之鏡其名雖與四

金之鏡同其實固異矣

銅鈺 鈺如大銅盪也縣於篋而擊之南蠻之器也

銅角 高昌之樂器也形如牛角長二寸西戎有吹金者銅角是

也陶侃表有奉獻金口角之說謂之吹金豈以金其口而名之邪

或云本出吳越非也

龍頭角 晉書安帝記曰桓玄製龍角或曰所謂亢龍角也大抵

角頭象龍其詳不可得而知史岑武昌記曰武昌有龍山欲雨上

有聲如吹角然則龍頭角豈推本而為之乎傳曰角十二具於鼓

左右後列各六具以代金然則四金之志不尚其來舊矣

大銅鼓 銅鼓鑄銅為之作異獸以為飾惟以高大為貴面闊丈

餘出於南蠻天竺之國也昔馬援南征交趾得駱越銅鼓鑄為馬

式此其迹也今秘閣所藏頗多特其大小異制耳

中銅鼓 銅鼓之小者或大首纖腹或容體廣面雖以銅為體要

須待革成聲也

小銅鼓 (唐)樂圖所傳天竺部用之蓋以革冒其一面形如腰鼓面廣二尺面與身連遍有蟲魚草之狀擊之響亮不下鳴鼉(唐)貞元中驃國進樂亦有是鼓咸通末龔州刺史張直方因葺城池掘得一銅鼓捨于延慶寺以代木魚(僖宗)朝林諲守高州御墅牧童聞田中蛤鳴欲進捕之一蛤躍入穴中掘而取之得一銅鼓其上隱起多鑄蛙黽之狀豈鳴蛤乃銅鼓之精耶

鐵拍板 九部夷樂有拍板以節樂句蓋本無譜也(唐)明皇遣黃幡綽造譜乃於紙上書兩耳進之上問對曰但有耳道則無失節奏矣(韓文公)自為樂句(大周)正樂所傳連九枚今教坊所用六枚蓋古今異制也

銅鑼 (後魏)宣武以後始好胡音洎於遷都屈茨琵琶五弦箏篪胡豈胡鼓銅鉞打沙鑼其聲大抵初頗紆緩而轉躁急蓋其音源出西域而被之土木故感其聲者莫不奢淫躁競舉止佻輕或踴或躍乍動乍息躡脚彈指撼頭弄目情發於中而不能自止此誠胡聲之貶華俗也

金之屬 俗部

(陳氏)樂書曰俗部之樂猶九流雜家者流非朝廷所用之樂存之不為益去之不為損民間用之雖無害於事然方響十六同為一架雜用四清之聲適足以使民之心淫矣(鄭)衛之音欲民之移風易俗難矣如欲用之去四清以協律可也

大編鐘 二十枚中編鐘十六枚小編鐘十四枚古者編鐘大小異制有倍十二律而為二十四者大架所用也有合十二律四清而為十六者中架所用也有倍七音而為十四者小架所用也昔宋沈登光宅寺塔見鐸一無風自搖洋洋有聞摘而取之果姑洗編鐘又嘗

道逢度支運乘其間一鈴亦編鐘也及配懸音皆合其度豈亦識
徵在金奏乎

大鑄 鑄本小鐘沈約誤以為大不考經傳之過也馮元樂論謂
此鑄鐘廼官幣中所獲者其柄內空扣之不得其聲豈淪翳土莽

泉漬壤蝕失其真響耶至其小者差與太常編大小相類云許慎
鑄于之屬所以應磬者以

博山鐘 戴延之西征記鐘大者三十二博山頭形環紐作師子
頭鐘身雕鏤龍虎文長二丈厚八尺大面廣一丈二尺小面七尺

或作蛟龍或作鳥獸周繞其外陸翹鄴中記其說亦然
飛廉鐘 趙將軍張珣領邑民徙洛陽六鐘猛纂九龍翁仲銅駝

飛廉鐘一沒盟津中戴延之西征記曰陝縣戎西北二面帶河
水上漲咸常與水齊晉軍當至髮不復出惟見水中差差有聲聞

郭緣生述在記曰洛陽大極殿前大鐘六枚父老云魯欲有移此
鐘者聚百數長組挽之鐘聲振地自是莫敢復犯然則大極殿六

鐘豈邑民所徙者邪戴延之西征記曰洛陽大極殿前左右各三
每晦朔陰雨之日輒鳴聲響悉亮行客聞之莫不愴然

儀鐘 後魏官架之制四箱有儀鐘十四篋發而不用元孚奏去
之至隋牛弘建言古者鑄鐘據儀禮叩擊為節無合曲之義大射

二鑄皆亂擊焉乃依後周十二鑄相生擊之聲韻自此諧矣前北
四箱十六架編黃鐘之磬十四雖器黃鐘而聲實夷則抑又

衡鐘 江左黃鐘之官其東衡鐘其制蓋大大於鑄豈鳧氏鐘衡
之遺制歟至梁去衡設鑄

古文鐘 虞喜志林曰吳時於江中得銅一百餘字募求讀者竟
無人曉何法盛晉中興書曰義熙十一年霍山崩毀出銅鐘六枚

上有古文科斗書人莫能識廣古今五行記曰會稽人陳青於井中得小鐘長七寸二分上有古文十八字其四字可識云會稽岳命郭云愍懷喪覆元帝中興之應自宣帝至恭帝數十八其為古文則一其所以可識不可識者豈歷年滋久漫滅不可復知耶然先儒著其事應切意其未必然也

千石鐘 漢高帝廟巨鐘十枚其容受千石撞之聲聞百里說苑曰秦始皇建千石之鐘立萬石之鐘

九乳鐘 傳曰君子鏤金為鐘四時九乳是以撞鐘以知君鐘調是君道得宋均以為九乳象九州豈古人制作皆有所法象耶

平陵鐘 杜陵鐘 漢高帝平陵宣帝杜陵其鐘皆在長安夏侯征西欲徙詣洛陽重不能致縣在清明門裏道南其西者平陵鐘也東者杜陵鐘也古之人用鐘非特在陵雖廟亦用之古今樂錄

曰高廣中四鐘皆秦時刻鐘也重十二萬斤明帝徙二鐘在南宮然鐘非制毀之可也徙之南宮亦未免啟後世人主之侈心歟

華鐘 張衡曰發鯨魚經華鐘薛綜以為凡鐘欲令大鳴故作蕭牢於上所擊之者鯨魚有象刻文故曰華鐘也

鳴鐘 豐山有鐘霜降則鳴黃河有鐘陰雨則鳴氣感之也山海經

行記 漢魏 殿鐘山摧則鳴類召之也東方朔傳武帝未央宮殿前有鐘無故自鳴三日三夜不止

帝以問朔朔對曰銅者土之子以陰陽氣類言之子母相感恐山有摧墮者居三日南郡太守以山崩為言具時魏殿前鐘忽大鳴張華曰蜀銅山崩久之果然

啞鐘 唐太宗召張文收為太常令與祖孝孫參定雅樂有古鐘十二近代惟有其七餘五者俗號啞鐘莫能通者文收吹律調之

聲皆響徹由此觀之近代惟用其七者豈有它哉蔽於不用十二律而溺於二變故也然則二變不可用於鐘律明矣

方響 其編縣之次與雅樂鐘磬異下格以左為首其一黃鐘二太簇三姑洗四中呂五蕤賓六林鐘七南呂八無射上格以右為首其一應鐘二黃鐘之清三太簇之清四姑洗之清五中呂之清六大呂七夷則八夾鐘此其大凡也後世或以鉞為之教坊燕樂用焉非古制也非可施之公庭用之民間可也

單鐸長柄一頭 雙鐸兩頭 鐸制有二有以木為單頭者今太常用之所以引文武之舞也

風鐸 後周世宗朝長孫紹遠初為太常廣造樂器無不克諧惟黃鐘不調君嘗患之後因聞浮屠氏三層上鳴鐸聲雅合宮調取而配奏之果諧韻矣

車鐸 賈鐸 晉荀勗嘗道於趙聞賈人牛鐸之聲而識之及掌樂音韻未調乃曰得趙之牛鐸則諧矣遂下郡國取之晉樂自是

充諧真知音者也唐承周隋之亂樂縣獨無徵音李嗣真一旦聞

砧聲有應之者後以喪車鐸入振之於東南隅果振得一石裁為四器補樂縣之闕云宋說為大樂令知音近代無此太常久無徵調說考鐘律得之國史補所載云

銅鐸 晉愍帝建興中晉陵陳寵於田野間得銅鐸五枚皆為龍虎形通禮義纂曰鐸大鈴振之以通鼓曰周官以金鐸通鼓形如小鐘

將于 周官有淳于之制蓋樂作則鳴之與鼓相和五代後周已

亡其制將于蓋當時官縣內無筭樂中用之豈鐸于之變體歟形如毛缶以簋縣之上有鬲形如蓋

鐵笛 鐵笛之制未知所起今民間往往有之

銅管 秦咸陽宮有銅人十二坐高三五尺列在一筵上琴筑等笙各有所執組綬華彩儼若生人筵下有銅管上口高數尺一管

內空有繩大如指使一人吹空管一人細繩則琴瑟芋筑皆作與
貞樂無辨西京雜記言之

銅琵琶 昔先行冲為太常卿時有人於古塚中得銅物似琵琶
而身正圓莫有識者元祖之曰此阮咸所造樂具乃命工匠易銅
以木其為聲雖清而雅然亦失其故音矣

鼓吹鉦 說文曰鉦金聲也釋名曰金禁也為進退之禁也東觀
漢記段熲有功而還介士鼓吹鉦鐸金鼓雷震動地然則鼓吹鉦
其來尚矣今太常鼓吹部用之然鉦鉦一也特其名異耳繆襲作

二篇沈約作梁鼓吹曲十二篇然則鼓吹鉦未嘗不協鼓吹曲矣
以蛟龍為籥下有跋中懸鉦鉦形圓如銅羅周禮鼓人所掌鉦
警嚴鉦 采芑鉦人代鼓然則警嚴鉦其來尚矣今太常鼓吹部

警嚴鉦 采芑鉦人代鼓然則警嚴鉦其來尚矣今太常鼓吹部

刁斗 鎗鎗 漢書舊儀中宮衛宮城門擊刁斗又名臣奏曰漢

與以來宮殿省闔五六重周衛刁斗纂文曰刁斗特時鈴也然則
刁升者守衛師行之器也以銅作鑣其形如鈹而無緣其中所容
一斗耳晝炊夜擊李廣軍用焉俗謂之鎗鎗唐宮縣內無箏樂非

古之制也

銅角 南史綦母之貴倖嘗以鼓角橫吹自隨張興世嘗為天子
鼓角又梁鼓角橫吹曲六十有六

銅磬 銅鉢 銅磬梁朝樂器也後世因之方響之制出焉今釋
氏所用銅鉢亦謂之磬蓋妄名之耳齊梁間文士擊銅鉢賦詩亦
梵磬之類胡人之音也

銅簣 秦始皇斂天下銅鐵作銅簣於咸陽漢高帝廟有銅簣二

魏明帝徙之洛陽尚在三輔黃圖曰始皇造簾三文鐘小者十石

簾形如衣架

鐵磬 南齊之器初宮城初却敵樓用鼓磬夜以應更唱太祖以

鼓多驚寢遂易以鐵磬其更鼓之變歟

鐵簧 民間有鐵葉簧削銳其首塞以蠟密橫之於口呼吸成音

豈簧之變體歟

金管 昔華散管寧友善曾共鋤園得金管一寧以鋤揮之與瓦

樂無異

銅律 銅為物之至精不為燥濕寒暑變其節不為風雨暴露改

其形介然有常有似於士君子之行故凡律度量衡用銅者所以

同天下齊風俗也要之不若用竹一本於自然而已

文獻通考卷之一百三十四

